

財務資料

閣下閱讀本節時，應一併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包括其附註）。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閣下應閱讀會計師報告全文，不應僅倚賴本節所載資料。

以下討論及分析包含若干前瞻性陳述，反映目前對未來事件及財務表現的看法。該等陳述乃基於本集團根據自身的經驗及對歷史趨勢的看法、現況及預期未來發展以及在相關情況下本集團認為合適的其他因素作出的假設及分析。然而，實際結果及發展會否符合本集團的預期及預測，取決於並非本集團所能控制的許多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及「前瞻性陳述」章節。

我們的財政年度由一月一日開始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凡提及「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均分別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

概覽

我們是新加坡的一站式汽車售後服務提供商，為客戶提供全面及綜合的汽車相關解決方案。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i) 按二零一八年新加坡獨立汽車售後服務提供商提供汽車售後服務產生的收益計，我們於獨立汽車售後服務提供商中名列第一，佔有市場份額約8.4%；及(ii) 按二零一八年新加坡汽車售後服務產生的收益計，我們於汽車售後服務提供商中名列第三，佔有市場份額約5.3%。我們主要從事提供全面的汽車售後服務，專注於檢測、保養及維修服務。我們亦從事(i) 提供短期及長期汽車租賃服務；及(ii) 向新加坡及海外國家（即斯里蘭卡及緬甸）客戶供應乘用車零部件、配件及汽車設備。我們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及二零一八財年的總收益分別約為16.3百萬新加坡元、18.6百萬新加坡元及18.0百萬新加坡元。我們於二零一六財年及二零一七財年分別錄得純利約1.4百萬新加坡元及1.9百萬新加坡元。由於產生非經常性[編纂]，我們於二零一八財年錄得虧損淨額約0.2百萬新加坡元。剔除非經常性[編纂]的影響，我們於二零一八財年的經調整純利為約2.3百萬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我們的總收益分別為約4.3百萬新加坡元及約4.4百萬新加坡元。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我們分別錄得純利約60,000新加坡元及約0.1百萬新加坡元。

我們的主要業務可大致分為以下各類：

(i) 提供汽車售後服務

我們從提供汽車售後服務（專注於向我們新加坡客戶提供檢測、保養及維修服務）取得大量收益。我們亦不時向新加坡客戶提供改裝、調試及美容服務。於往績記錄期間，提供有關服務所得收益佔我們總收益少於1.0%。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提供汽車售後服務的收益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的約92.5%、85.8%、79.3%及78.2%。

財務資料

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向個人及企業客戶提供汽車保修，我們就保修期內因產品缺陷導致的問題進行特定保修期內維修及／或更換，並由客戶支付保修費用。

然而，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根據新加坡金融管理局的規定，我們重整了我們的汽車保修業務並與客戶F開展合作。根據該合作，我們已向客戶F轉讓直至及包括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訂立之所有（即5,538份）汽車保修協議以及未履行責任約2.2百萬新加坡元。參加客戶F的汽車保修計劃的新車主將直接向客戶F支付保險金。當相關車輛在保修期內送修時，我們會根據事先約定的公式向客戶F就相關保修期內維修收取服務費。我們亦有權在保修期屆滿後自客戶F取得部分剩餘保險金。因此，該等服務所得收益乃由客戶F支付並確認為保修相關業務。於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提供保修相關業務所得收益分別為約1.1百萬新加坡元、1.5百萬新加坡元及0.3百萬新加坡元，佔我們汽車售後服務所得總收益約6.9%、10.6%及8.9%。

除保修相關業務所得收益外，本集團亦透過向參與客戶F的汽車保修計劃的車主提供檢測、保養及非承保維修服務（不在客戶F的汽車保修計劃範圍內）及承保維修服務產生收益。根據客戶F的汽車保修計劃，參與汽車保修計劃的車主應確保其車輛僅由本集團的其中一個工場提供服務及／或維修，否則車主與客戶F的保修將自動無效且沒有補償。儘管有此規定，但根據汽車保修計劃的條款及條件，事故維修可以在任何工場進行，只要乘用車在有關維修完成後七日內由我們重新檢測。因此，參與客戶F的汽車保修計劃的車主可委聘我們提供汽車售後服務（不在汽車保修計劃範圍內）及維修因事故引致的損毀（在保險索賠範圍內）。本集團就汽車保修計劃下規定的維修及保養服務提供維修及保養服務的工作流及性質與不在汽車保修計劃範圍內者是一樣的。然而，若更換的零件在汽車保修計劃範圍內，本集團將就該維修工作向客戶F發出發票。若更換的零件不在汽車保修計劃範圍內，乘用車車主將支付有關維修工作。因此，由於該等服務所得收益由車主自付，故有關收益確認為檢測、保養及非承保維修服務。於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向參與汽車保修計劃的車主提供汽車售後服務（不在汽車保修計劃範圍內）所得收益分別為約3.9百萬新加坡元、4.5百萬新加坡元及1.1百萬新加坡元，佔我們汽車售後服務所得總收益約24.3%、31.5%及33.2%。

有關安排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業務－汽車售後服務－就保修相關業務與知名保險公司合作」、「業務－客戶－我們與客戶F的汽車保修轉讓協議」及「業務－客戶－我們與客戶F的獨家服務協議－汽車保修計劃」等段落。

財務資料

(ii) 提供汽車租賃服務

我們自提供汽車租賃服務產生穩定的經常性收益。我們的汽車租賃服務包括短期租賃及長期租賃。此外，如有需要，我們能夠提供免費拖車服務、電池回收、免費接送車及車輛運輸等多種附加值服務。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提供汽車租賃服務的收益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的約3.8%、12.1%、13.6%及14.5%。

(iii) 供應乘用車零部件、配件及汽車設備

我們亦向我們的新加坡及海外國家（即斯里蘭卡及緬甸）客戶（為獨立汽車服務中心）供應乘用車零部件、配件及汽車設備。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供應乘用車零部件、配件及汽車設備的收益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的約3.7%、2.1%、7.1%及7.2%。

影響我們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的主要因素

我們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受到並將繼續受到多種因素的影響，其中許多因素在我們的控制範圍之外，包括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及下文所載的因素：

擁車證配額及價格變動

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一直及將繼續受新加坡擁車證配額及價格的影響。於新加坡，車主首先須取得適當車輛類別的擁車證，該擁車證代表車主的汽車擁有權及10年內使用有限道路空間的權利。在10年期擁車證屆滿時，車主可以選擇撤銷登記或藉支付現行配額費用再為擁車證有效期續期5年或10年。新加坡政府通過限制發出擁車證配額控制使用中車輛，而擁車證價格反過來則受到供需的影響。有關新加坡汽車總保有量、擁車證配額及擁車證價格之間的關係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行業概覽」一節。

然而，倘新加坡政府採取任何極端措施減少新加坡汽車總保有量，或是大幅削減擁車證配額，又或是不發出更換撤銷登記乘用車數目的任何新的擁車證配額，新加坡乘用車數目可能減少，從而可能對我們的汽車售後服務造成負面影響。

鑒於重續現有擁車證乃依據當時現行的擁車證價格，現行的擁車證價格將影響現有乘用車車主是否重續其現有擁車證的決定，進而影響新加坡老齡乘用車的比例。乘用車服務年限越長需要的服務時間越長並需耗用更多零部件，因此服務費高於車齡較短的汽車。此外，由於現行擁車證價格將影響潛在買家是否購車或租車的決定，因此其亦將影響本集團的汽車租賃業務。高擁車證價格或會鼓勵汽車用戶租用而不是購買乘用車，從而推高對我們汽車租賃服務的需求。然而，擁車證價格是除車價及融資成本外，其中一項於新加坡購買乘用車的主要成本，因此其亦將在租賃乘用車的時間及數量增加方面影響我們的租賃車隊擴張計劃。

財務資料

因此，我們認為，擁車證配額及價格的變動是分別推動我們汽車售後服務需求及汽車租賃服務的主要因素，因而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財務表現造成影響。

服務及產品組合

由於不同服務及產品的售價及利潤率不同，我們的收益及盈利能力會受到我們的服務及產品組合的影響。我們的服務及產品組合主要取決於我們客戶的需求。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超過78.2%的收益來自提供汽車售後服務。我們的汽車售後服務包括乘用車檢測、保養、維修、改裝、調試及美容服務。我們所提供的不同類別的汽車售後服務的定價及成本可因執行的工作及使用的材料而不同。而我們汽車租賃服務的定價及成本大體取決於租期的長度及出租的車輛的類型。因此，與我們提供服務有關的服務及產品組合的變動可能會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及財務表現。

向參與客戶F的汽車保修計劃的客戶持續提供汽車售後服務的能力

本集團自二零一七年一月起與知名保險公司（即客戶F）合作，作為客戶F的汽車保修計劃的獨家服務提供商。獨家安排為期六年，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由於我們與客戶F合作，我們於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分別為汽車保修計劃下的566輛、845輛及196輛乘用車提供服務，分別佔我們於該期間汽車售後服務所產生總收益的約6.9%、10.6%及8.9%。

此外，本集團亦向參與汽車保修計劃的車主提供檢測、保養及非承保維修服務（不在汽車保修計劃範圍內）及承保維修服務。由於我們於二零一七年一月與客戶F合作，我們於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分別為10,922輛、11,226輛及2,342輛乘用車（由參與汽車保修計劃的車主擁有）提供汽車售後服務（不在汽車保修計劃範圍內），佔我們於該期間汽車售後服務所得總收益約24.3%、31.5%及33.2%。

因此，若本集團無法繼續作為客戶F的服務提供商，我們的盈利能力及財務表現或會受到不利影響。

可取得乘用車零部件、配件及耗材以及其成本

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取決於我們能否就我們在提供汽車售後服務中使用的乘用車零部件、配件及耗材取得充足且可靠的供應。由於我們旨在為不同品牌及型號的乘用車提供及時的汽車售後服務，我們一般就大多數品牌及型號維持少量各類乘用車零部件及配件作為安全庫存。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我們的材料成本分別為約6.5百萬新加坡元、6.1百萬新加坡元、5.3百萬新加坡元及1.2百萬新加坡元，分別佔我們於有關期間總銷售成本的約67.5%、61.4%、58.5%及55.8%。倘乘用車零部件、配件及耗材的供應出現短缺或延遲，而我們不能按可接受的條款及時向其他來源採購相關零部件、配件及耗材，則我們的銷售額、盈利能力及客戶關係將受到不利影響。

財務資料

控制我們僱員福利開支的能力

由於我們需要維持充足的僱員，尤其是熟練的技術人員，以向我們的客戶提供服務，因而我們的業務屬勞動密集型。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合計構成本集團的第二大開支。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分別約為4.3百萬新加坡元、4.9百萬新加坡元、4.6百萬新加坡元及1.2百萬新加坡元，佔我們於有關期間總收益的約26.4%、26.3%、25.6%及27.5%。因此我們控制與我們提供服務相關的僱員福利開支的能力可能會影響我們的盈利能力及財務表現。

我們租賃物業相關開支的波動

我們租賃我們進行業務運營的所有物業。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及二零一八財年，我們的租金及公用事業開支分別為約1.5百萬新加坡元、1.6百萬新加坡元及1.6百萬新加坡元，分別佔我們於有關期間總收益的約9.2%、8.6%及8.9%。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生效，我們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就租賃物業確認使用權資產約3.2百萬新加坡元。因此，我們就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確認租賃物業產生之使用權資產折舊約0.4百萬新加坡元。我們亦就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確認短期租賃產生之租賃開支約58,000新加坡元。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之租賃物業相關開支總額為約0.5百萬新加坡元，佔我們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總收益約10.5%。租賃物業相關開支的任何重大波動均可能對我們的盈利能力及財務表現造成不利影響。

編製及呈列基準

會計師報告附註2載列會計師報告之財務資料的編製及呈列基準。

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財務資料包括GEM上市規則規定之適用披露資料。

根據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四日註冊成立，已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均按猶如現行集團架構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一直存在的基準編製。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呈列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資產及負債，猶如現行集團架構於該等日期一直存在。

財務資料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除非另有說明，財務資料以新加坡元呈列及所有數值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財務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之收益」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採納。本集團已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貫徹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無對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財務狀況及財務表現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主要會計政策

我們的主要會計政策詳見會計師報告附註4，其中包括：

收益確認

確認收益乃為描述向客戶轉讓承諾貨品或服務，其金額須反映本集團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預期有權獲取的代價。具體而言，本集團採用5步法確認收益。

- 第1步：識別客戶合約
- 第2步：識別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 第3步：釐定交易價
- 第4步：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的履約責任
- 第5步：當（或於）實體履行履約責任時確認收益

本集團當（或於）履行履約責任時，即當特定履約責任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收益。

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可隨時間或於某個時間點轉移。倘發生下列情況，則服務的控制權隨時間轉移：

- 客戶同時接收及耗用由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的履約創造及改進一項資產時，客戶於我們履約時控制該資產；或
- 本集團的履約並無創造對本集團而言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我們對迄今完成的履約具有可強制執行的付款權。

倘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隨時間轉移，則參考該履約責任的完成進度於合約期內確認收益。否則，收益將於客戶取得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

財務資料

倘合約包含融資成分，為客戶提供重大融資利益超過12個月，則收益按以與客戶進行之個別融資交易所反映貼現率貼現之應收款項現值計量，而利息收入則按實際利率法獨立累計。倘合約包含融資成分，為本集團提供重大融資利益，則根據該合約確認之收益包括按實際利率法計算合約責任產生之利息開支。本集團運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63段之實際合宜方法，當融資期限為12個月或以下時，則不會就重大融資成分之任何影響調整代價。

本集團在作出該等估計時考慮了本集團提早完成合約的獎金或延遲完成合約的罰款的可能性，以便僅在極可能不會發生已確認累計收益金額的重大轉回時確認收益。

(a) 汽車售後服務收入

提供汽車維修及保養服務收入隨著本集團履行其履約責任確認。

(b) 汽車租賃收入

經營租賃下之租金收入於有關租賃年期以直線法確認。

(c) 保修相關業務收入

本集團的汽車保修計劃下的保修收入於保修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收益。就一名客戶與本集團為其指定服務工場的知名保險公司（即客戶F）所訂立的保修計劃而言，保修收入隨著我們履行履約責任確認。

(d) 供應乘用車零部件、配件及汽車設備的收入

汽車供應業務的收入於貨品控制權轉移予客戶（即客戶接受產品）時確認。並不存在可能影響客戶對產品接收的未履行義務。汽車設備內置許可計算機軟件的費用收入於貨品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確認。

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會計師報告附註4。

採納若干會計政策的新修訂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會計期間生效及允許提早採納。我們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同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財務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會計期間生效。從承租人的角度來看，由於移除了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之間的差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導致幾乎所有租賃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確認。根據新準則，將會確認資產（租賃項目的使用權）及支付租金的金融負債（租賃負債）。短期租賃及低價值租賃是唯一例外情況。

我們已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強制採納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該準則。我們採納簡化過渡法及並無就首次採納之前的年度重列比較金額。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財務狀況的影響如下：—

1. 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汽車）賬面值9,895,000新加坡元及有關融資租賃承擔賬面值6,907,000新加坡元，並分別將該等金額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及
2. 就先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被視為經營租賃的物業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3,185,000新加坡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財務表現的影響並不重大，原因為使用權資產折舊的金額及扣除的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與分類為使用權資產的該等物業、廠房及設備（汽車）折舊及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被視為經營租賃的物業租賃的租賃開支相比，並無重大差異。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的影響如下：—

1. 非流動資產總值（因此資產總值）增加2,773,000新加坡元，原因為就先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被視為經營租賃的物業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
2. 負債總額加2,791,000新加坡元（流動負債1,582,000新加坡元及非流動負債1,209,000新加坡元），原因為就先前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被視為經營租賃的物業租賃確認租賃負債；及因此
3. 資產淨值減少18,000新加坡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主要財務比率的影響如下：—

資本負債比率由1.0倍變為1.4倍

流動比率由1.4倍變為1.1倍

速動比率由1.2倍變為1.0倍

財務資料

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我們的管理層可能作出判斷而對於財務報表內確認的金額產生影響，所涉及的典型方面如下：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定期審閱，倘因素變動（如預期用途、資產損壞及技術過時等）導致預期與先前估計不同，則會予以更新。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

我們的管理層定期檢討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並根據評估該等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作出減值，當中計及債務人的財務狀況、債務人最近提交的任何清償計劃及其過往至期末後的清償狀況。

資產減值

我們管理層於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資產的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根據有關會計準則每年對資產進行減值。

釐定估計可變代價的方法及評估保修收入的制約因素

保修收入的若干合約包括可能影響所確認保修收入金額（引起可變代價）的條款。於估計可變代價時，本集團須視乎何種方法能更好地預測其將有權收取的代價金額而選用預期價值方法或最可能金額方法。

本集團釐定，鑒於具有類似特徵的保用合約數目龐大，預期價值方法是適於在估計保修收入可變代價時使用的方法。估計保修收入的可變代價時，本集團再次釐定，鑒於可實現多重體量閾值，預期減值方法屬合適方法。

將任何保修收入金額計入交易價前，本集團考慮可變代價的金額是否受到制約。根據歷史經驗、業務預測及當前經濟環境以及短時期內演變的不確定因素，本集團釐定可變代價的估計並無受到制約。

有關財務資料的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會計師報告附註5。

經營業績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其資料摘自會計師報告。潛在投資者應將本節與會計師報告一併閱讀，而不應僅倚賴本節所載的資料。

財務資料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二零一六 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 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 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第一季度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第一季度 新加坡千元
收益	16,335	18,641	17,985	4,285	4,357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742	205	276	64	87
開支項目					
材料成本	(6,462)	(6,124)	(5,279)	(1,420)	(1,172)
僱員福利開支	(4,348)	(4,885)	(4,647)	(1,242)	(1,199)
其他開支	(2,727)	(3,150)	(3,319)	(795)	(43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02)	(1,862)	(1,930)	(479)	(97)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	-	(779)
營銷及廣告開支	(198)	(178)	(78)	(15)	(69)
融資成本	(102)	(308)	(328)	(86)	(103)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27)	(115)	(93)	(27)	(19)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1,911	2,224	93	100	250
所得稅開支	(482)	(318)	(336)	(40)	(119)
年／期內溢利／(虧損)	1,429	1,906	(243)	60	131
以下各方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154	1,773	(273)	30	131
非控股權益	275	133	30	30	-
	1,429	1,906	(243)	60	131
以下各方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54	1,773	(273)	30	131
非控股權益	275	133	30	30	-
	1,429	1,906	(243)	60	131

財務資料

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節選部分描述

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

於二零一六財年及二零一七財年，我們的收益分別為約16.3百萬新加坡元及約18.6百萬新加坡元，增長約2.3百萬新加坡元（或14.1%）。我們的收益由二零一七財年的約18.6百萬新加坡元輕微減少約0.6百萬新加坡元（或3.5%）至二零一八財年的約18.0百萬新加坡元。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我們的收益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為約4.3百萬新加坡元及4.4百萬新加坡元。我們的收益來自三個分部，即(i) 汽車售後服務；(ii) 汽車租賃服務；及(iii) 供應乘用車零部件、配件及汽車設備。我們大部分收益來自提供汽車售後服務，分別佔我們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總收益的約92.5%、85.8%、79.3%及78.2%。下表列示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

	二零一六財年		二零一七財年		二零一八財年		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	
	新加坡千元	%	新加坡千元	%	新加坡千元	%	新加坡千元	%	新加坡千元	%
汽車售後服務										
– 檢測、保養及 非承保維修服務	12,876	78.8	12,782	68.6	9,993	55.6	2,611	60.9	2,626	60.3
– 承保維修服務	995	6.1	2,110	11.3	2,750	15.3	447	10.4	476	10.9
– 保修相關業務 (附註1)	1,248	7.6	1,102	5.9	1,510	8.4	439	10.3	304	7.0
小計	15,119	92.5	15,994	85.8	14,253	79.3	3,497	81.6	3,406	78.2
汽車租賃服務	618	3.8	2,252	12.1	2,454	13.6	648	15.1	634	14.6
供應乘用車零部件、 配件及汽車設備	598	3.7	395	2.1	1,278	7.1	140	3.3	317	7.2
總計	16,335	100.0	18,641	100.0	17,985	100	4,285	100.0	4,357	100.0

財務資料

下表列示於所示財政年度／期間由我們提供汽車售後服務的乘用車數量及類型：

	二零一六 財年 輛	二零一七 財年 輛	二零一八 財年 輛	二零一八年 第一季度 輛	二零一九年 第一季度 輛
檢測、保養及非承保維修服務					
—豪華及超豪華超跑	9,203	8,030	7,088	1,829	1,441
—入門及中端車輛	6,361	16,451	14,455	3,879	3,379
小計	15,564	24,481	21,543	5,708	4,820
承保維修服務					
—豪華及超豪華超跑	7	93	100	23	18
—入門及中端車輛	82	116	350	81	60
小計	89	209	450	104	78
保修相關服務					
—豪華及超豪華超跑	附註1	274	417	88	84
—入門及中端車輛	附註1	292	428	82	112
小計	附註1	566	845	170	196
乘用車總數 (附註2)	15,653	25,256	22,838	5,982	5,094

附註：

1. 在我們於二零一七財年與客戶F合作前，二零一六財年的保修相關業務所得收益來源於我們根據本集團自身保修計劃收取的保修費按直線法進行的攤銷。因此，所得收益與由我們提供保修相關服務的乘用車數量無關。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提供保修計劃下的乘用車有5,538輛。

由於在二零一七財年與客戶F的合作，保修相關業務所得收益在本集團履行我們於獨家服務協議下的履約責任時確認。有關獨家服務協議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與客戶F的獨家服務協議—汽車保修計劃」一段。

2. 由我們提供汽車售後服務的乘用車數量是根據本集團於相關年度出具的發票計算得出。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財政年度就(i) 檢測、保養及非承保維修服務；(ii) 承保維修服務；及(iii) 保修相關服務按車輛類型劃分的每輛車平均服務費：

	二零一六 財年	二零一七 財年	二零一八 財年	二零一八年 第一季度	二零一九年 第一季度
檢測、保養及非承保維修服務					
—豪華及超豪華超跑	\$S\$1,136	\$S\$916	\$S\$783	\$S\$731	\$S\$1,087
—入門及中端車輛	\$S\$380	\$S\$326	\$S\$297	\$S\$317	\$S\$304
平均服務費	\$S\$827	\$S\$520	\$S\$457	\$S\$450	\$S\$538
承保維修服務 (附註1)					
—豪華及超豪華超跑	\$S\$35,032	\$S\$18,209	\$S\$17,214	\$S\$9,273	\$S\$16,904
—入門及中端車輛	\$S\$9,145	\$S\$3,588	\$S\$2,940	\$S\$2,887	\$S\$2,857
平均服務費	\$S\$11,181	\$S\$10,094	\$S\$6,112	\$S\$4,299	\$S\$6,099
保修相關服務 (附註2)					
—豪華及超豪華超跑	—	\$S\$1,828	\$S\$1,899	\$S\$1,250	\$S\$1,162
—入門及中端車輛	—	\$S\$952	\$S\$1,083	\$S\$2,724	\$S\$1,872
平均服務費	—	\$S\$1,376	\$S\$1,486	\$S\$2,013	\$S\$1,467
整體每輛車平均服務費 (附註3)	\$S\$886	\$S\$631	\$S\$618	\$S\$578	\$S\$662
行業每輛車平均服務費 (附註4)	\$S\$473	\$S\$447	\$S\$437	不適用	不適用

\$S\$ 新加坡元

附註：

1. 每輛車平均服務費按提供承保維修服務所得收入除以我們提供承保維修服務的車輛總數計算得出。承保維修的平均服務費根據每次提供維修的類別及程度或會有較大波動。
2. 每輛車平均服務費按汽車保修計劃下所得汽車維修服務費除以我們提供汽車維修服務的保修內車輛總數計算得出。
3. 整體每輛車平均服務費按提供汽車售後服務所得總收入除以所服務車輛總數計算得出。
4. 有關分析請參閱本文件「行業概覽」一節。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在本集團三大汽車售後服務類別中，我們的承保維修服務的每輛車平均服務費最高。此乃由於客戶通常僅會就嚴重損毀向保險公司索賠，例如碰撞，與其他汽車售後服務相比，此需要更多零件及更長工作時數來完成工作。此外，弗若斯特沙利文及董事均認為，乘用車車主在維修乘用車損毀的費用超過以下各項總和時，更可能提出索賠：(i) 汽車保險超逾額（即乘用車車主必須首先為有待保險索賠的每次事故費用支付的金額），介乎每次保險索賠500新加坡元至2,000新加坡元加(ii) 乘用車車主（保單持有人）在向保險公司提出有關保險索賠後，其須承擔的未來年度汽車保險費的潛在增加。

另一方面，於往績記錄期間，在本集團汽車售後服務的三大汽車售後服務類別中，保修相關業務的每輛車平均服務費為第二高。此乃由於維修工作通常涉及由於汽車機械及機電零件故障而導致的更換汽車零件，例如發動機及變速箱，該等零件的費用相對昂貴。儘管行業平均服務費於二零一七財年至二零一八財年減少，本集團錄得保修相關業務的平均服務費由二零一七財年的約1,376新加坡元增加約8.0%至二零一八財年的約1,486新加坡元。董事認為，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二零一八財年客戶F汽車保修計劃覆蓋的維修工作更加複雜及廣泛。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提供的三大汽車售後服務類別中，檢測、保養及非承保維修的每輛車平均服務費最低。此乃由於維修工作通常涉及更換磨損零件，例如輪胎、汽車電池及剎車片，該等零件的費用相對便宜。

整體每輛車平均服務費由二零一六財年的約886新加坡元減少約255新加坡元（或約28.7%）至二零一七財年的約631新加坡元。此乃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一七財年服務的車輛類型比例變動。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二零一六財年及二零一七財年豪華及超豪華超跑佔汽車總數的比例分別為22.6%及23.8%。二零一六財年及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服務的豪華及超豪華超跑佔所服務的乘用車總數的比例分別為58.8%及33.2%。二零一七財年服務的豪華及超豪華超跑比例下降的原因主要是由於大力宣傳我們與客戶F的合作使入門及中端乘用車數量大幅增加。由於豪華及超豪華超跑的收費通常遠高於入門及中端乘用車，入門及中端乘用車的比例增加導致整體平均服務費下降。

我們的每輛車平均服務費於二零一八財年保持相對穩定及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增加，此與行業價格趨勢一致。

汽車售後服務

我們的大部分收益來自提供汽車售後服務，主要包括向我們新加坡客戶提供檢測、保養及維修服務及提供保修相關業務產生的收入。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來自提供汽車售後服務分部的收益分別佔我們總收益的約92.5%、85.8%、79.3%及78.2%。

財務資料

來自提供汽車售後服務的收益由二零一六財年的約15.1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9百萬新加坡元（或5.8%）至二零一七財年的約16.0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乃由於以下原因：

- 來自提供承保維修服務的收益由二零一六財年的約1.0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1.1百萬新加坡元（或112.1%）至二零一七財年的約2.1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四月設立汽車事故服務台專注於承保維修服務，令致二零一七財年進行的承保維修工作增加。由於提交汽車保險索賠的過程繁瑣，我們的汽車事故服務台可協助並建議事故所涉及的乘用車車主成功提交汽車保險索賠所需的程序及文件（包括需要維修的詳情）。因此，越來越多乘用車車主委聘我們提供維修服務，原因為我們可為彼等提供一站式的服務。

部分增加被我們的保修相關業務及提供檢測、保養及非承保維修服務的收益減少所抵銷。

- 來自保修相關業務的收益由二零一六財年的約1.2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1百萬新加坡元（或11.7%）至二零一七財年的約1.1百萬新加坡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七財年我們根據新加坡金融管理局的規定重整所提供的汽車保修計劃以與客戶F合作，因此導致我們僅有權享有(i)激勵費及(ii)汽車保修轉讓協議及獨家服務協議項下的汽車維修服務費以及獨立服務協議項下的預檢測費。有關詳情，請參閱「業務－我們的業務－汽車售後服務－就保修相關業務與知名保險公司合作」一段。相比之下，於二零一六財年，我們收到的保修費乃於整個保修期內以直線方式確認。
- 來自提供檢測、保養及非承保維修服務的收益由二零一六財年的約12.9百萬新加坡元輕微減少約0.1百萬新加坡元（或0.7%）至二零一七財年的約12.8百萬新加坡元。儘管於二零一七財年我們提供檢測、保養及非承保維修服務的乘用車數量增加（董事認為此乃主要由於與客戶F合作而令知名度提高），但服務的每輛乘用車平均收益有所下降。本集團於二零一七財年與知名保險公司客戶F達成合作，實現了公司歷史上的一個重要里程碑。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業務－汽車售後服務－就保修相關業務與知名保險公司合作」一段。由於擁車證溢價、額外登記費、路稅、保險及乘用車價格等相關費用，於新加坡擁有汽車相對昂貴，新加坡的車主通常尤為重視確保選擇信譽良好、可靠的工場提供保養及維修服務。我們與客戶F的合作展現對本集團信譽及服務質量的認可，董事認為，與客戶F的合作已招攬更多客戶將其汽車委託予本集團，令我們於二零一七財

財務資料

年提供檢測、保養及非承保維修服務的乘用車數量增加。由於我們的檢測、保養及非承保維修服務項下的各項服務的價目表於二零一六財年及二零一七財年維持相對穩定，董事認為，服務的每輛乘用車平均收益下降乃主要由於往績記錄期間新加坡乘用車的車齡較短，而車齡較短的乘用車一般不需要保養及維修。服務的每輛乘用車平均收益下降與同期間新加坡乘用車保養及維修行業的行業趨勢相符。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行業概覽—新加坡乘用車保養及維修市場概覽—平均服務費的歷史價格走勢」一節。

來自提供汽車售後服務的收益由二零一七財年之約16.0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1.7百萬新加坡元（或10.9%）至二零一八財年之約14.3百萬新加坡元，該收益減少乃由於以下原因：

- 來自提供檢測、保養及非承保維修服務的收益由二零一七財年的約12.8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2.8百萬新加坡元（或21.9%）至二零一八財年的約10.0百萬新加坡元。該減少乃由於我們於二零一八財年提供檢測、保養及非承保維修服務的乘用車數量減少及服務的每輛乘用車平均收益下降。由於我們有限的服務能力被分配至滿足對具有更高加成利潤的承保維修工作的需求增加，導致我們於二零一八財年提供檢測、保養及非承保維修服務的乘用車數量減少。此外，我們亦已為籌備[編纂]投入資源及人力，導致我們為推廣服務進行的營銷活動（如為名牌汽車車主舉辦銷售活動）暫時減少。

由於我們二零一七財年及二零一八財年之價格表維持相同，董事認為於二零一八財年提供檢測、保養及非承保維修產生的每輛乘用車平均收益下降的原因與二零一七財年就同一項目減少所解釋的原因相同。

上述減少被來自保修相關業務及提供承保維修服務的收益增加所部分抵銷。

- 來自提供承保維修服務的收益由二零一七財年的約2.1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7百萬新加坡元（或30.3%）至二零一八財年的約2.8百萬新加坡元，此乃主要由於我們持續擴張汽車事故服務台服務令二零一八財年進行的承保維修工作量增加。如上文所述，我們重新分配更多服務能力至提供加成利潤較高的承保維修工作。儘管如此，提供承保維修服務的收益增加約0.7百萬新加坡元不足以抵銷提供檢測、保養及非承保維修服務的收益減少約2.8百萬新加坡元。此乃主要由於承保維修服務的平均服務費大幅減少，從二零一七財年的約10,094新加坡元減少至二零一八財年的約6,112新加坡元。平均服務費減少乃主要由於服務組合變動，而此乃因本集團於二零一八財年維修的承保入門及中端車輛比例增加，而該等車輛每次維修的所有費用低於豪華及超豪華超跑。

財務資料

- 來自保修相關業務的收益由二零一七財年的約1.1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4百萬新加坡元（或37.0%）至二零一八財年的約1.5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我們根據客戶F汽車保修計劃服務的乘用車數量增加。

來自提供汽車售後服務的收益由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的約3.5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1百萬新加坡元（或2.6%）至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約3.4百萬新加坡元。該輕微減少乃由於以下原因：

- 來自保修相關業務的收益由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的約0.4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1百萬新加坡元（或30.8%）至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約0.3百萬新加坡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保修相關業務的每輛車平均服務費減少，由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的2,013新加坡元減少至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1,467新加坡元。平均服務費減少乃主要由於(i)豪華及超豪華超跑分部以及入門及中端車輛分部的平均服務費均減少；及(ii)服務組合變動，而此乃因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維修的入門及中端車輛比例增加，而該等車輛每次維修的絕對費用低於豪華及超豪華超跑。董事認為，豪華及超豪華超跑分部以及入門及中端車輛分部的平均服務費均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維修的範圍小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

該減少部分被我們來自承保維修業務的收益增加所抵銷，而我們來自檢測、保養及非承保維修服務的收益維持穩定。

- 來自承保維修服務的收益由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的約0.4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29,000新加坡元（或6.5%）至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約0.5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豪華及超豪華超跑之承保維修服務的每輛車平均服務費增加，由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的約9,273新加坡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約16,904新加坡元。董事認為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維修的損毀程度更嚴重的豪華及超豪華超跑所佔比例較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有所增加。
- 儘管我們提供檢測、保養及非承保維修服務的乘用車數目減少，但我們來自提供檢測、保養及非承保維修服務的收益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維持相對穩定於約2.6百萬新加坡元。此乃由於每輛車平均服務費由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的約450新加坡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約538新加坡元。該增加與新加坡汽車售後行業的價格趨勢一致。董事認為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服務的乘用車數目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我們三個工場均停工一週，以便我們重新安排起重機及停車位，改善服務流程及提供更多停車位，應對我們車隊服務協議帶來的預期需求。

財務資料

汽車租賃服務

來自提供汽車租賃服務的收益由二零一六財年的約0.6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1.7百萬新加坡元（或264.4%）至二零一七財年的約2.3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來自長期租賃的收益由二零一六財年的約0.4百萬新加坡元增加至二零一七財年的約1.9百萬新加坡元，此乃由於我們於二零一六財年及二零一七財年第一季度與客戶E訂立租賃合約，向客戶E租出的長期租賃乘用車數量自二零一六財年的50輛增加至二零一七財年的101輛。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客戶－乘用車租賃合約」一節。

來自提供汽車租賃服務的收益由二零一七財年的約2.3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2百萬新加坡元（或9.0%）至二零一八財年的約2.5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後交付予客戶E的長期租賃乘用車數量增加50輛對全年收益的貢獻所致。

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來自提供汽車租賃服務的收益維持相對穩定，均為約0.6百萬新加坡元。

供應乘用車零部件、配件及汽車設備

來自供應乘用車零部件、配件及汽車設備的收益由二零一六財年的約0.6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2百萬新加坡元（或34.0%）至二零一七財年的約0.4百萬新加坡元。該減少乃主要由於與二零一六財年我們產生自供應汽車設備的收益約0.5百萬新加坡元相比，我們於二零一七財年並無供應任何汽車設備。該減少被我們於二零一七財年下半年獲得客戶I新業務帶來的供應乘用車零部件及配件增加所部分抵銷。

來自供應乘用車零部件、配件及汽車設備的收益由二零一七財年的約0.4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9百萬新加坡元（或223.5%）至二零一八財年的約1.3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我們於二零一八財年獲授有關向一名新客戶銷售汽車設備的一份15年期的新許可協議，因此來自供應汽車設備的收益增加；及(ii)於二零一八財年向客戶I銷售的乘用車零部件及配件增加。

來自供應乘用車零部件、配件及汽車設備的收益由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的約140,000新加坡元增加約177,000新加坡元（或126.4%）至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317,000新加坡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向客戶I銷售的乘用車零部件及配件增加。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材料成本；(ii)直接勞工成本（包括我們營運團隊及直接參與進行我們所提供服務的工場技術人員的薪金及福利）；及(iii)有關(a)我們的租賃乘用車及(b)提供汽車售後服務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直接折舊費用。

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六財年及二零一七財年，我們的銷售成本分別約為9.6百萬新加坡元及約10.0百萬新加坡元，相當於增加約0.4百萬新加坡元（或4.2%）。我們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一七財年之約10.0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1.0百萬新加坡元（或9.5%）至二零一八財年之約9.0百萬新加坡元。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我們的銷售成本由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之約2.4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3百萬新加坡元（或10.9%）至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之約2.1百萬新加坡元。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期間按開支性質及業務分部劃分的我們的銷售成本明細：

	汽車售後 服務 新加坡千元	汽車租賃 服務 新加坡千元	供應汽車 設備、零部件 及配件 新加坡千元	總計 新加坡千元	%
二零一六財年					
材料成本	6,332	–	130	6,462	67.5
直接勞工成本	1,810	24	–	1,834	19.2
直接折舊開支	588	688	–	1,276	13.3
總計	8,730	712	130	9,572	100.0
二零一七財年					
材料成本	5,808	–	316	6,124	61.4
直接勞工成本	1,984	65	–	2,049	20.5
直接折舊開支	456	1,345	–	1,801	18.1
總計	8,248	1,410	316	9,974	100.0
二零一八財年					
材料成本	4,801	–	478	5,279	58.5
直接勞工成本	1,816	71	–	1,887	20.9
直接折舊開支	337	1,521	–	1,858	20.6
總計	6,954	1,592	478	9,024	100.0
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未經審核）					
材料成本	1,308	–	112	1,420	60.3
直接勞工成本	458	15	–	473	20.1
直接折舊開支	81	382	–	463	19.6
總計	1,847	397	112	2,356	100.0

財務資料

	汽車售後 服務 新加坡千元	汽車租賃 服務 新加坡千元	供應汽車 設備、零部件 及配件 新加坡千元	總計 新加坡千元	%
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					
材料成本	918	-	254	1,172	55.8
直接勞工成本	460	23	-	483	23.0
直接折舊開支	68	377	-	445	21.2
總計	1,446	400	254	2,100	100.0

附註：由於(i)檢測、保養、改裝、調試及美容、承保維修及非承保維修服務；及(ii)保修相關業務之間共用(i)材料；(ii)營運團隊及工場技術人員；及(iii)提供汽車售後服務所用的機器及設備，我們無法提供按我們於汽車售後服務內提供的各項具體服務劃分的銷售成本的進一步明細。

材料成本

材料成本乃我們銷售成本的重大組成部分，主要包括汽車零部件、配件及提供汽車售後服務所用耗材的採購成本及我們的乘用車零部件、配件及汽車設備供應。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材料成本分別佔我們銷售成本總額的約67.5%、61.4%、58.5%及55.8%。

我們的材料成本由二零一六財年的約6.5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4百萬新加坡元（或5.2%）至二零一七財年的約6.1百萬新加坡元。儘管我們提供汽車售後服務產生的收益有所增加，但我們產生的材料成本錄得減少，此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七財年我們的汽車售後服務業務量增加，導致我們向供應商採購更多材料。因此，我們於二零一七財年的採購額達到供應商提出的銷售目標，使我們可享受較高的採購折扣。此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七財年亦實施成本控制措施，對我們的經批准供應商名單進行檢討並向能向我們提供更具競爭力條款及價格的供應商進行採購。

由於二零一八財年比二零一七財年提供檢測、保養及非承保維修服務的業務量下降，我們的材料成本由二零一七財年的約6.1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8百萬新加坡元（或13.8%）至二零一八財年的約5.3百萬新加坡元。儘管如此，我們仍得以完成供應商要求的銷售目標，令我們能夠於二零一八財年享受供應商提供的類似採購折扣。

由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我們提供汽車售後服務的乘用車數目較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有所減少，我們的材料成本由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的約1.4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2百萬新加坡元（或17.5%）至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約1.2百萬新加坡元。

財務資料

直接勞工成本

直接勞工成本指我們營運團隊及直接參與進行我們所提供服務的工場技術人員的薪金及福利。直接勞工成本為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銷售成本的第二大組成部分。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直接勞工成本分別佔我們銷售成本總額的19.2%、20.5%、20.9%及23.0%。

我們的直接勞工成本由二零一六財年的約1.8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2百萬新加坡元（或11.7%）至二零一七財年的約2.0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七財年我們的營運團隊及工場技術人員人數增加以滿足我們汽車售後服務業務量增加的需求。

我們的直接勞工成本由二零一七財年的約2.0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1百萬新加坡元（或7.9%）至二零一八財年的約1.9百萬新加坡元。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未能達致二零一八財年之收益目標導致於二零一八財年派發之表現花紅減少。

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我們的直接勞工成本維持穩定，均為約0.5百萬新加坡元。

我們現擬將[編纂]估計[編纂]總額的約[編纂]（即約[編纂]（或約[編纂]新加坡元））用於(i)提升我們現有勞工的技術能力；及(ii)擴充勞工隊伍以配合擴張。因此，[編纂]後將產生的直接勞工成本預期將較往績記錄期間產生的直接勞工成本有所增加。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一節。

敏感度分析

我們一般採用成本附加法為我們的服務材料定價。因此，材料成本的任何波動一般由我們的客戶承擔，而直接勞工成本的波動由我們的客戶與我們進行分攤。

以下敏感度分析說明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我們計入銷售成本的材料成本假設波動5.0%及10.0%的影響。

	我們的除稅前純利（減少）／增加				
	二零一六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第一季度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第一季度 新加坡千元
材料成本					
增加／（減少）：					
10%	(646)	(612)	(528)	(142)	(117)
5%	(323)	(306)	(264)	(71)	(59)
(5%)	323	306	264	71	59
(10%)	646	612	528	142	117

附註：上述敏感度分析按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且材料成本變動完全由本集團吸收的基準編製。

財務資料

以下敏感度分析說明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我們計入銷售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假設性波動5.0%及10.0%的影響。

	我們的除稅前純利(減少)/增加				
	二零一六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第一季度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第一季度 新加坡千元
直接勞工					
增加/(減少):					
10%	(183)	(205)	(189)	(48)	(48)
5%	(92)	(102)	(94)	(24)	(24)
(5%)	92	102	94	24	24
(10%)	183	205	189	48	48

附註：上述敏感度分析乃按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及直接勞工成本變動全部由本集團吸收的基準編製。

直接折舊開支

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及二零一八財年，直接折舊開支指就(i)租賃乘用車及(ii)提供汽車售後服務所用機械及設備計提的折舊。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直接折舊開支主要指就(i)使用權資產及(ii)提供汽車售後服務所用機械及設備計提的折舊。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直接折舊開支分別佔我們總銷售成本的約13.3%、18.1%、20.6%及21.2%。

我們的直接折舊開支由二零一六財年的約1.3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5百萬新加坡元(或41.1%)至二零一七財年的約1.8百萬新加坡元。此增加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七財年增購的69輛租賃乘用車所致。

我們的直接折舊開支由二零一七財年的約1.8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1百萬新加坡元(或3.2%)至二零一八財年的約1.9百萬新加坡元。此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後增購的54輛租賃乘用車之全年折舊所致。

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我們的直接折舊開支維持穩定，均為約0.5百萬新加坡元。

我們目前計劃使用約[編纂]的[編纂]估計[編纂]總額即約[編纂]港元(或約[編纂]新加坡元)用於擴充我們的服務能力及租賃車隊以補充我們的汽車售後服務。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一節。

財務資料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指我們的收益減銷售成本。毛利率指毛利佔收益的百分比。下表列載本集團於所示年度／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附註1）：

	二零一六財年		二零一七財年		二零一八財年		二零一八年 第一季度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第一季度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毛利	毛利率
	新加坡 千元	%	新加坡 千元	%	新加坡 千元	%	新加坡 千元	%	新加坡 千元	%
汽車售後服務	6,389	42.3	7,746	48.4	7,299	51.2	1,650	47.2	1,960	57.5
汽車租賃服務	(94)	附註2	842	37.4	862	35.1	251	38.7	234	36.9
供應乘用車零部件、 配件及汽車設備	468	78.3	79	20.0	800	62.6	28	20.0	63	20.0
總毛利／毛利率	6,763	41.4	8,667	46.5	8,961	49.8	1,929	45.0	2,257	51.8

附註：

- 由於汽車售後服務下為各業務分部提供服務的工作流程及性質相似，本集團無法提供有關其毛利及毛利率的進一步明細，原因為(i)非承保維修服務的檢測、保養及維修；(ii)承保維修服務；及(iii)保修相關業務之間共用(a)運營團隊及工場技術人員；及(b)提供汽車售後服務所用的機器及設備。
- 有關期間錄得毛損。

我們的毛利由二零一六財年的約6.8百萬新加坡元增加至二零一七財年的約8.7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1.9百萬新加坡元（或28.2%）。我們的毛利進一步增加約0.3百萬新加坡元（或3.4%）至二零一八財年的約9.0百萬新加坡元。我們的毛利由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的約1.9百萬新加坡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約2.3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4百萬新加坡元（或17.0%）。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我們的毛利率分別為約41.4%、46.5%、49.8%及51.8%。

下文按業務分部列載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毛利及毛利率波動的主要原因。

財務資料

汽車售後服務

我們提供汽車售後服務的毛利由二零一六財年的約6.4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1.3百萬新加坡元（或21.2%）至二零一七財年的約7.7百萬新加坡元。我們提供汽車售後服務的毛利率由二零一六財年的約42.3%上升至二零一七財年的約48.4%，乃主要由於(i)因二零一七財年我們的採購量增加，供應商給予我們較高的採購折扣，使乘用車零部件、配件及耗材的平均採購價下降；及(ii)承保維修工作增加，而由於(i)承保維修服務通常需要進行複雜、大量的維修工作；及(ii)保險公司結算保險索賠的內部批准程序漫長，我們收取更高的加成利潤。

我們提供汽車售後服務的毛利由二零一七財年的約7.7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4百萬新加坡元（或5.8%）至二零一八財年的約7.3百萬新加坡元。儘管我們提供汽車售後服務的毛利率由二零一七財年的約48.4%上升至二零一八財年的約51.2%及二零一七財年和二零一八財年各年我們服務能力的利用相似，本集團錄得汽車售後服務的毛利下降，乃主要由於二零一八財年提供汽車售後服務的收益減少（進一步解釋請參閱本節「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節選部分描述－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一段）。我們提供汽車售後服務的毛利率由二零一七財年的約48.4%上升至二零一八財年的約51.2%，乃主要由於二零一八財年承保維修工作增加，而由於(i)承保維修服務通常需要進行複雜、大量的維修工作；(ii)保險公司結算保險索賠的內部批准程序漫長，我們收取更高的加成利潤。

我們提供汽車售後服務的毛利由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的約1.7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3百萬新加坡元（或18.8%）至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約2.0百萬新加坡元。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我們提供汽車售後服務的毛利率由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的47.2%增加至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57.5%，乃主要由於我們整體每輛車平均服務費增加。

汽車租賃服務

於二零一六財年，我們的汽車租賃服務錄得毛損約0.1百萬新加坡元，原因為數量有限的租賃乘用車所產生的收益不足以補足與我們租賃乘用車相關的直接折舊開支。於二零一七財年，我們錄得毛利約0.8百萬新加坡元，乃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一七財年向客戶E額外出租51輛長期租賃乘用車，導致收益增幅超過直接折舊開支增幅。二零一七財年我們提供汽車租賃服務的毛利率約為37.4%。

我們提供汽車租賃服務的毛利由二零一七財年的約0.8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1百萬新加坡元（或2.4%）至二零一八財年的約0.9百萬新加坡元。提供汽車租賃服務的毛利率由二零一七財年的約37.4%減少至二零一八財年的約35.1%。

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我們汽車租賃服務的毛利維持相對穩定，分別為約251,000新加坡元及234,000新加坡元。我們提供汽車租賃服務的毛利率由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的約38.7%減少至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約36.9%，乃主要由於我們招聘更多員工協助我們進行汽車租賃服務。

供應乘用車零部件、配件及汽車設備

我們供應乘用車零部件、配件及汽車設備的毛利由二零一六財年的約0.5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4百萬新加坡元（或83.1%）至二零一七財年的約79,000新加坡元。我們供應乘用車零部件、配件及汽車設備的毛利率由二零一六財年的約78.3%減少至二零一七財年的約20.0%，主要由於乘用車零部件及配件的利潤加成低於汽車設備的利潤加成。由於我們是供應商I汽車設備於亞太地區的獨家經銷商，而汽車設備是先進的技術設備，與新加坡通用及易得的乘用車零部件及配件相比，我們可收取更高利潤加成。

供應乘用車零部件、配件及汽車設備的毛利由二零一七財年的約79,000新加坡元增加約0.7百萬新加坡元（或912.7%）至二零一八財年的約0.8百萬新加坡元。供應乘用車零部件、配件及汽車設備的毛利率由二零一七財年的約20%增加至二零一八財年的約62.6%，原因為我們於二零一八財年除乘用車零部件及配件外，增加了汽車設備的供應。

供應乘用車零部件、配件及汽車設備的毛利由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的約28,000新加坡元增加約35,000新加坡元（或125.0%）至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約63,000新加坡元。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供應乘用車零部件、配件及汽車設備的毛利率維持相對穩定，均為約20.0%，原因為我們於該兩個期間僅供應乘用車零部件及配件。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主要包括(i)政府補助；(ii)擁車證兌現；(iii)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及(iv)其他。下表列載於所示年度／期間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明細：

	二零一六 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 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 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第一季度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第一季度 新加坡千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政府補助	197	107	106	56	42
擁車證兌現 (附註)	150	45	-	-	-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	165	-	16	-	18
其他	230	53	154	8	27
總計	742	205	276	64	87

附註：擁車證兌現包括擁車證回扣及特惠附加註冊費回扣。

財務資料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由二零一六財年的約0.7百萬新加坡元減少至二零一七財年的約0.2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5百萬新加坡元（或72.4%）。該減少乃主要由於(i) PIC計劃、加薪補貼計劃及特別就業補貼計劃的現金津貼減少導致二零一七財年的政府補助減少；(ii)我們於二零一七財年取消登記的乘用車數量較少，導致擁車證兌現減少；(iii)我們於二零一七財年並無撥回任何貿易應收款項減值；及(iv)我們於二零一七財年出售較少廢料導致其他減少。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由二零一七財年的約0.2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71,000新加坡元（或34.6%）至二零一八財年的約0.3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一八財年轉介客戶使用客戶F的汽車保修計劃而向客戶F收取的轉介費用增加。

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由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的約64,000新加坡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約87,000新加坡元，增加約23,000新加坡元（或35.9%）。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若干長期延遲付款的客戶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結清其賬款，令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及(ii)我們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較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出售更多廢料。

政府補助主要指根據加薪補貼計劃、特別就業補貼計劃及PIC計劃自新加坡政府收取的獎勵或補貼。

根據加薪補貼計劃，新加坡政府將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期間就月薪總額為或低於4,000新加坡元的新加坡公民僱員所獲工資漲幅共同出資20%。此外，倘同一僱主在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保持二零一五年給予的工資漲幅，僱主可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繼續收取20%的共同出資。共同出資比率於二零一九年減至15%，並將於二零二零年減少至10%。

根據特別就業補貼計劃，倘僱主於二零一六財年僱用年齡超過50歲且月薪總額為或低於4,000新加坡元的新加坡公民僱員，新加坡政府可與該僱主共同出資，最高金額為該名合資格僱員月薪的8%。於過往各個期間，倘僱主自願重新僱用65歲及以上的新加坡居民，新加坡政府將進一步共同出資3%的合資格僱員月薪。該計劃於二零一一年首次推出及將由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延長三年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PIC計劃以現金派付及／或稅項抵減的形式支持企業投資。本集團有若干設備項目合資格參與PIC計劃。PIC計劃於二零一零年新加坡預算案中推出，以就企業在創新價值鏈上的廣泛活動進行的投資提供稅項優惠。其後的新加坡預算案納入經改進的PIC計劃。於二零一四年新加坡預算案中，PIC計劃已延期三年。目前，根據PIC計劃提供的稅項優惠將取決於自二零一五年評估年度至二零一八年評估年度合資格活動產生的開支規模及相關條件的實現。二零一六年新加坡預算案公佈，就二零一六年八月一日起產生的合資格開支而言，現金派付率將由60%減至40%。計劃的稅項抵減保持不變。由二零一六年評估年度延至二零一八年評估年度的PIC計劃將於其後屆滿。自二零一九年評估年度起將不再設有該計劃。

擁車證回扣及特惠附加註冊費回扣指註冊汽車車主於擁車證屆滿前取消登記收取的金額。註冊汽車車主可享有的回扣乃根據車主已付限額費(QP)或現行限額費(PQP)（倘汽車的擁車證屬已重續），按其汽車擁車證的剩餘月份及天數比例釐定。特惠附加註冊費回扣則按取消登記汽車的車齡計算。

財務資料

僱員福利開支

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主要包括(i)董事酬金(包括董事袍金、薪金、花紅及其他薪酬)；及(ii)薪金、花紅、福利、外籍工人徵費及所有員工相關成本。本集團亦為所有合資格僱員向中央公積金作出供款。該等供款按產生供款的僱傭同期確認為薪酬開支。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期間我們僱員福利開支的明細：

	二零一六 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 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 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第一季度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第一季度 新加坡千元
僱員福利開支					
董事酬金：					
— 袍金	—	—	29	29	—
— 薪金、撥備及其他福利	378	410	450	113	112
— 酌情花紅	137	33	—	5	—
— 退休金供款	45	41	47	12	12
	<u>560</u>	<u>484</u>	<u>526</u>	<u>159</u>	<u>124</u>
其他僱員成本：					
— 薪金及花紅	3,086	3,563	3,304	865	847
— 員工福利及其他	178	382	329	100	96
— 外籍工人徵費	224	192	195	41	56
— 退休金供款	300	264	293	77	76
	<u>3,788</u>	<u>4,401</u>	<u>4,121</u>	<u>1,083</u>	<u>1,075</u>
總計	<u>4,348</u>	<u>4,885</u>	<u>4,647</u>	<u>1,242</u>	<u>1,199</u>

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由二零一六財年的約4.3百萬新加坡元增加至二零一七財年的約4.9百萬新加坡元，增幅約0.6百萬新加坡元(或12.4%)。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我們的營運團隊及工場技術人員人數增加；及(ii)若干部門招聘更多高級主管。該增加由我們董事於二零一七財年收取的酌情花紅減少所部分抵銷。

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由二零一七財年的約4.9百萬新加坡元減少至二零一八財年的約4.6百萬新加坡元，減幅約0.3百萬新加坡元(或4.9%)。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未能達致二零一八財年的收益目標導致二零一八財年派發的表現花紅減少所致。該減幅由本集團的員工人數於二零一八財年增加所部分抵銷。

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維持穩定，均為約1.2百萬新加坡元。

財務資料

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i)租金及公用事業開支；(ii)服務成本，如拖車費、貨運及運輸開支；(iii)我們服務中心、乘用車及起重機等設備的維護成本；(iv)交易手續費；(v)辦公室相關開支；(vi)專業及法律費用；(vii)通訊費用；(viii)茶點；(ix)存貨撇銷；(x)壞賬撇銷；及(xi)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我們的其他開支分別約為2.7百萬新加坡元、3.2百萬新加坡元、3.3百萬新加坡元及0.4百萬新加坡元，相當於我們有關年度／期間收益的約16.6%、17.2%、18.3及10.1%。下表列示我們於所示年度／期間的其他開支明細：

	二零一六 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 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 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第一季度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第一季度 新加坡千元
租金及公用事業開支	1,498	1,553	1,596	383	82
服務成本	393	439	501	168	102
維護成本	195	445	626	125	133
交易手續費	212	214	184	48	43
辦公室相關開支	215	88	152	20	38
專業及法律費用	80	142	118	34	12
通訊費用	58	66	55	14	12
茶點	61	17	11	2	2
存貨撇銷	–	72	–	–	–
壞賬撇銷	–	54	–	–	–
出售／撇銷物業、廠房及 設備之虧損	8	4	47	–	–
其他經營開支	7	56	29	1	15
總計	2,727	3,150	3,319	795	439

我們的其他開支由二零一六財年的約2.7百萬新加坡元增加至二零一七財年的約3.2百萬新加坡元，增幅約0.5百萬新加坡元（或約15.5%）。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維護成本增加約0.3百萬新加坡元，原因為我們於二零一七財年增購69輛租賃乘用車；(ii)存貨及壞賬撇銷於二零一七財年合共為約0.1百萬新加坡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有關合併財務狀況表經選定部分的討論－存貨」及「有關合併財務狀況表經選定部分的討論－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應收款項」段落；(iii)專業及法律費用於二零一七財年增加約62,000新加坡元，乃由於我們為籌備[編纂]正進行內部集團重組。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及(iv)租金及公用事業開支增加約55,000新加坡元，乃主要由於Upper Thomson服務中心及噴塗工場的租金上漲。此外，為滿足二零一七財年業務量增長，我們亦於Serangoon服務中心租用七個臨時停車場。該等增加部分被辦公室相關開支及茶點開支減少約0.2百萬新加坡元所抵銷，此乃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一七財年實施成本控制措施取得成本節省。

財務資料

我們的其他開支由二零一七財年的約3.2百萬新加坡元輕微增加約0.1百萬新加坡元（或約5.4%）至二零一八財年的約3.3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我們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後增購54輛租賃乘用車導致維護成本增加；(ii)我們重續診斷設備的軟件許可證有效期導致服務成本增加；及(iii)申請商標導致我們的辦公相關費用增加。該等增加部分被二零一八財年之存貨減值及壞賬撇銷減少所抵銷。

我們的其他開支由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的約0.8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4百萬新加坡元（或約44.8%）至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約0.4百萬新加坡元。此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租賃及公用事業開支減少。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僅確認短期租賃之租賃開支約58,000新加坡元。賬面淨值約3.2百萬新加坡元之租賃物業的使用權資產增加乃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及相應按直線法進行攤銷並於使用權資產折舊中反映。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及二零一八財年，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主要指就提供汽車售後服務所用汽車和機器及設備計提的折舊，分別為約1.3百萬新加坡元、1.9百萬新加坡元及1.9百萬新加坡元，分別佔我們有關年度總收益的約8.0%、10.2%及10.6%。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生效，本集團已將融資租賃承擔項下的汽車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由二零一六財年的約1.3百萬新加坡元增加至二零一七財年的約1.9百萬新加坡元，增幅約0.6百萬新加坡元（或43.0%）。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七財年額外購買69輛租賃乘用車。

由於我們於二零一八財年並無產生任何重大資本開支，故我們於二零一八財年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維持相對穩定水平，約為1.9百萬新加坡元。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由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的約0.5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0.4百萬新加坡元（或79.8%）至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約0.1百萬新加坡元，乃由於我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融資租賃承擔項下的汽車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折舊

使用權資產折舊主要指就(i)融資租賃承擔項下的汽車及(ii)經營租賃項下的租賃物業計提的折舊，該等項目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我們的使用權資產折舊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為約0.8百萬新加坡元。

營銷及廣告開支

我們的營銷及廣告開支主要包括因獨立第三方推薦客戶使用我們的服務而向其支付的佣金、酬酢開支、營銷材料印刷、雜誌廣告、舉辦促銷活動、贊助多項汽車活動及汽車網絡論壇及無線廣播等的開支。我們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營銷及廣告開支分別為約0.2百萬新加坡元、0.2百萬新加坡元、78,000新加坡元及69,000新加坡元。

財務資料

我們目前擬動用[編纂]估計[編纂]總額之約[編纂]（即約[編纂]港元（或約[編纂]新加坡元））以透過加強我們與現有客戶的關係及擴大客戶基礎以塑造品牌。有關進一步之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一節。

融資成本

我們的融資成本指有關(i)銀行借貸；(ii)融資租賃承擔；(iii)租賃負債；及(iv)股東貸款之利息開支，其分別佔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除稅息及[編纂]前溢利的約5.1%、12.2%、11.3%及15.4%。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期間我們融資成本的明細：

	二零一六 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 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 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第一季度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第一季度 新加坡千元
融資租賃付款利息部分	94	279	283	76	—
租賃負債利息部分	—	—	—	—	93
股東貸款利息	8	7	5	4	—
銀行借貸利息	—	22	40	6	10
總計	102	308	328	86	103

我們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利息覆蓋率（不包括[編纂]）分別約為19.7、8.2倍、8.9倍及6.5倍。

有關銀行借貸、融資租賃承擔及租賃負債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債務」一段。有關股東貸款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有關合併財務狀況表經選定部分的討論—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股東款項」一段。

[編纂]

董事估計，[編纂]開支總額為約[編纂]新加坡元，其中約[編纂]新加坡元預期將由[編纂]撥付。該筆款項包括發行[編纂]直接應佔約[編纂]新加坡元，並預期於[編纂]後按自權益扣除列賬。不可自權益扣除的餘額約[編纂]新加坡元將自損益扣除。於將自損益扣除的約[編纂]新加坡元中，[編纂]、[編纂]、約[編纂]新加坡元及[編纂]新加坡元已分別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扣除，及約[編纂]新加坡元預期將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產生。

確認[編纂]預期會影響我們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本集團的估計[編纂]可根據本公司於完成[編纂]後產生／將產生的實際開支金額作出調整。董事謹此強調，該等費用為現時估計，僅供參考，而本集團將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合併損益表中確認或將予以資本化之最終金額可根據審核及變動因素與假設的當時變動予以調整。

財務資料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我們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分別產生貿易應收款項減值約27,000新加坡元、0.1百萬新加坡元、93,000新加坡元及19,000新加坡元。此乃主要由於我們的董事認為相關貿易應收款項與結算記錄欠佳的客戶有關，且預期僅可向彼等收回部分貿易應收款項。此外，本集團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應用簡化方法對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有關合併財務狀況表經選定部分的討論－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應收款項」一段。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本集團成員公司註冊及營運所在的司法權區中產生或取得的溢利繳納所得稅。開曼群島目前不就收入向本公司徵稅。於往績記錄期間，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於新加坡產生的估計溢利按17%的稅率繳稅。根據新加坡稅務局的資料，從註冊成立起計第四個評估年度起，新加坡所有公司均可享有部分免稅（一種共同稅務減免：(i)對首10,000新加坡元的正常應課稅收入減免75%稅務；及(ii)對其後290,000新加坡元的正常應課稅收入進一步減免50%稅務）以減輕公司之稅務負擔。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即Optima Werkz、Optima Carz、Optima De Auto及Optima Werkz International）均可享有部分免稅。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主要包括於往績記錄期間在新加坡的業務營運產生之溢利產生的即期及遞延所得稅開支。我們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所得稅開支分別為約0.5百萬新加坡元、0.3百萬新加坡元、0.3百萬新加坡元及0.1百萬新加坡元，而我們於各相關年度的實際稅率分別為25.2%、14.3%、361.3%及47.6%。二零一七財年的實際稅率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於過往年度／期間超額撥備。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之實際稅率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非經常性[編纂]為不可扣稅。撇除所得稅撥備不足／超額撥備及[編纂]後，我們的實際稅率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分別為16.3%、17.4%、14.4%及19.0%。

下表載列所示年度我們所得稅開支的明細：

	二零一六 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 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 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第一季度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第一季度 新加坡千元
即期所得稅	171	188	196	40	96
遞延所得稅	311	130	140	—	23
總計	482	318	336	40	119

財務資料

使用新加坡國內稅率計算的除所得稅前溢利適用的稅項開支與我們所得稅開支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六 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 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 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第一季度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第一季度 新加坡千元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1,911	2,224	93	100	250
按國內稅率計算的稅項	325	378	16	17	43
不可抵扣開支之稅務影響	95	77	448	38	58
毋須課稅收益之稅務影響	(25)	(8)	(34)	–	–
過往年度／期間撥備不足／ (超額撥備)	170	(68)	(36)	–	11
退稅	(91)	(86)	(53)	(9)	(5)
未確認之未使用稅項虧損	17	12	–	–	10
其他	(9)	13	(5)	(5)	2
所得稅開支	482	318	336	40	119

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支付本集團須繳納的所有相關稅項或就此計提撥備。我們並不知悉與任何稅務機關有任何糾紛／未了結稅務事宜。

年內溢利／(虧損)及純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年內溢利自二零一六財年的約1.4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5百萬新加坡元(或33.4%)至二零一七財年的約1.9百萬新加坡元。我們的純利率亦自二零一六財年的約8.7%增加至二零一七財年的約10.2%。

我們於二零一八財年錄得虧損約0.2百萬新加坡元，此乃主要由於產生非經常性[編纂]。倘剔除於二零一八財年之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的[編纂]約[編纂]，我們的二零一八財年溢利將為約2.3百萬新加坡元，較二零一七財年增加約18.1%。我們於二零一八財年之經調整純利率將為約12.8%。

我們的期內溢利自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的約60,000新加坡元增加約71,000新加坡元(或118.3%)至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約131,000新加坡元。我們的純利率自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的約1.4%增加至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約3.0%。倘剔除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的[編纂]分別約[編纂]新加坡元及[編纂]新加坡元，我們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溢利將分別為約0.2百萬新加坡元及0.4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2百萬新加坡元。我們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經調整純利率將分別為約5.7%及10.3%。

財務資料

各期間經營業績比較

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與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比較

	附註	二零一八年 第一季度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第一季度 新加坡千元	增加/(減少) 新加坡千元	%
收益		4,285	4,357	72	1.7
– 汽車售後服務	1	3,497	3,406	(91)	(2.6)
– 汽車租賃服務	2	648	634	(14)	(2.2)
– 提供乘用車零部件、配件 及汽車設備	3	140	317	177	126.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64	87	23	35.9
項目開支					
材料成本	5	(1,420)	(1,172)	248	(17.5)
僱員福利開支	6	(1,242)	(1,199)	43	(3.5)
其他開支	7	(795)	(439)	356	(44.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	(479)	(97)	382	(79.7)
使用權資產折舊	9	–	(779)	(779)	不適用
營銷及廣告開支		(15)	(69)	(54)	360.0
融資成本	10	(86)	(103)	(17)	19.8
[編纂]	11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2	(27)	(19)	8	(29.6)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100	250	150	150.0
所得稅開支	13	(40)	(119)	(79)	197.5
期內溢利	14	60	131	71	118.3
下列各方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30	131	101	336.7
非控股權益		30	–	(30)	(100.0)
		60	131	71	118.3
下列各方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30	131	101	336.7
非控股權益		30	–	(30)	(100.0)
		60	131	71	118.3

財務資料

變動原因

1. 該減少乃主要由於保修相關業務的收益減少約0.1百萬新加坡元。該減少部分被提供承保維修服務的收益增加所抵銷。提供檢測、保養及非承保維修服務的收益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維持相對穩定，均為約2.6百萬新加坡元。
2. 我們汽車租賃的收益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維持相對穩定。
3. 該增加乃主要由於向客戶I銷售的乘用車零部件及配件增加。
4. 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回及(ii)我們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出售更多廢料導致其他增加。
5. 該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我們提供汽車售後服務的乘用車數目較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有所減少。
6. 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維持相對穩定。
7. 該減少乃主要由於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起，我們僅確認短期租賃的租賃開支。賬面淨值約3.2百萬新加坡元之經營租賃項下租賃物業的使用權資產增加乃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及按直線法進行攤銷並於使用權資產折舊中反映。
8. 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融資租賃承擔項下汽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
9. 我們的使用權資產折舊主要指就(i)融資租賃承擔項下的汽車及(ii)經營租賃項下租賃物業計提的折舊，該等項目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我們的使用權資產折舊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為約0.8百萬新加坡元。
10. 該增加乃主要由於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起，我們必須就租賃物業確認租賃負債的利息部分。該增加乃被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水平較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下降所抵銷。
11. 見本節上文「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節選部分描述—[編纂]」一段。

財務資料

12. 該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逾期超過60天的貿易應收款項較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減少。
13. 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及(ii)不可扣稅[編纂]增加。
14. 該輕微增加乃主要由於(i)收益輕微增加約72,000新加坡元及(ii)材料成本減少約0.2百萬新加坡元。彼等均部分被非經常性[編纂]增加約0.1百萬新加坡元所抵銷。

有關我們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至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之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各項目波動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節選部分描述」一段。

財務資料

各年度經營業績比較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與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比較

	附註	二零一七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財年 新加坡千元	增加／(減少) 新加坡千元	%
收益		18,641	17,985	(656)	(3.5)
– 汽車售後服務	1	15,994	14,253	(1,741)	(10.9)
– 汽車租賃服務	2	2,252	2,454	202	9.0
– 提供乘用車零部件、配件及 汽車設備	3	395	1,278	883	223.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205	276	71	34.6
項目開支					
材料成本	5	(6,124)	(5,279)	845	(13.8)
僱員福利開支	6	(4,885)	(4,647)	238	(4.9)
其他開支	7	(3,150)	(3,319)	(169)	5.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	(1,862)	(1,930)	(68)	3.7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	–
營銷及廣告開支		(178)	(78)	100	(56.2)
融資成本	9	(308)	(328)	(20)	6.5
[編纂]	10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1	(115)	(93)	22	(19.1)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2,224	93	(2,131)	(95.8)
所得稅開支	12	(318)	(336)	(18)	5.7
年內溢利／(虧損)	13	1,906	(243)	(2,149)	(112.7)
下列各方應佔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773	(273)	(2,046)	(115.4)
非控股權益		133	30	(103)	(77.4)
		1,906	(243)	(2,149)	(112.7)
下列各方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773	(273)	(2,046)	(115.4)
非控股權益		133	30	(103)	(77.4)
		1,906	(243)	(2,149)	(112.7)

財務資料

變動原因

1. 該減少乃由於(a)我們有限的服務能力被用以滿足對承保維修工作的需求增加，導致我們提供檢測、保養及非承保維修服務的乘用車數量減少，從而令我們來自提供檢測、保養及非承保維修服務的收益減少約2.8百萬新加坡元。該降幅乃部分由(i)承保維修工作增加導致來自提供承保維修服務之收益增加約0.7百萬新加坡元；及(ii)我們根據客戶F汽車保修計劃服務的乘用車數量增加帶動保修相關業務的收益增加約0.4百萬新加坡元所抵銷。儘管如此，二零一七財年和二零一八財年我們服務能力的利用率相似，提供承保維修服務的收益增加約0.7百萬新加坡元不足以抵銷提供檢測、保養及非承保維修服務的收益減少約2.8百萬新加坡元。此乃主要由於自承保維修服務收取的平均服務費大幅減少，從二零一七財年的約10,094新加坡元減少至二零一八財年的約6,112新加坡元。平均服務費減少乃主要由於服務組合變動，而此乃因本集團於二零一八財年維修的承保入門及中端車輛比例增加，而該等車輛每次維修的所有費用低於豪華及超豪華超跑。
2. 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後向客戶E額外出租50輛長期租賃乘用車所帶來的全年收益所致。
3. 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我們於二零一八財年獲授有關向一名新客戶銷售汽車設備的一份15年期的新許可協議導致來自供應汽車設備之收益增加；及(ii)向客戶I銷售的乘用車零部件及配件增加。
4. 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一八財年轉介客戶使用客戶F的汽車保修計劃而向客戶F收取的轉介費用增加。
5. 該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一八財年比二零一七財年提供檢測、保養及非承保維修服務之業務量下降。儘管如此，我們仍得以完成供應商要求的銷售目標，令我們能夠於二零一八財年享受供應商提供的類似採購折扣。
6. 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未能達致二零一八財年的收益目標導致二零一八財年派發的表現花紅減少所致。該減幅由本集團的員工人數於二零一八財年增加所部分抵銷。
7. 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保養成本增加；(ii)服務成本增加；及(iii)辦公相關費用增加，該等增加部分被二零一八財年之(i)存貨減值及(ii)壞賬撇銷較二零一七財年減少所抵銷。

財務資料

8.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分別於二零一七財年及二零一八財年維持相對穩定。
9. 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二零一八財年的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高於二零一七財年。
10. 見本節上文「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節選部分描述—[編纂]」。
11. 該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一八財年與結算記錄欠佳的客戶有關的貿易應收款項減少。
12. 該增加乃主要由於調整非稅項可扣稅項目後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增加。
13. 該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一八財年產生非經常性[編纂]約[編纂]。剔除非經常性[編纂]，我們的期內溢利將為約2.3百萬新加坡元。

有關我們於二零一七財年至二零一八財年期間之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各項目波動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節選部分描述」。

財務資料

各年度經營業績比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比較

	附註	二零一六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財年 新加坡千元	增加／(減少) 新加坡千元	百分比
收益		16,335	18,641	2,306	14.1
— 汽車售後服務	1	15,119	15,994	875	5.8
— 汽車租賃服務	2	618	2,252	1,634	264.4
— 提供乘用車零部件、 配件及汽車設備	3	598	395	(203)	(34.0)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4	742	205	(537)	(72.4)
項目開支					
材料成本	5	(6,462)	(6,124)	338	(5.2)
僱員福利開支	6	(4,348)	(4,885)	(537)	12.4
其他開支	7	(2,727)	(3,150)	(423)	15.5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	(1,302)	(1,862)	(560)	43.0
使用權資產折舊		—	—	—	—
營銷及廣告開支		(198)	(178)	20	(10.1)
融資成本	9	(102)	(308)	(206)	202.0
[編纂]	10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1	(27)	(115)	(88)	325.9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1,911	2,224	313	16.4
所得稅開支	12	(482)	(318)	164	(34.0)
年內溢利	13	1,429	1,906	477	33.4
下列各方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1,154	1,773	619	53.6
非控股權益		275	133	(142)	(51.6)
		1,429	1,906	477	33.4
下列各方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154	1,773	619	53.6
非控股權益		275	133	(142)	(51.6)
		1,429	1,906	477	33.4

財務資料

變動原因

1. 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承保維修工作數量增加，令提供承保維修服務收益增加約1.1百萬新加坡元。有關增加部分被以下各項所抵銷：(i) 保修相關業務的收益減少約0.1百萬新加坡元，原因為我們根據新加坡金融管理局的規定重整汽車保修計劃以與客戶F合作；(ii) 提供檢測、保養及非承保維修服務的收益減少約0.1百萬新加坡元，原因為我們就乘用車提供檢測、保養及非承保維修服務的每輛乘用車平均收益減少。
2. 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向客戶E出租的長期租賃乘用車數量增加，令長期租賃收益增加約1.5百萬新加坡元。
3. 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一七財年並無供應任何汽車設備，而我們於二零一六財年供應汽車設備產生收益約0.5百萬新加坡元。該減少部分被我們於二零一七財年下半年獲得客戶I新業務令供應乘用車零部件及配件增加所抵銷。
4. 該減少乃主要由於(i) 來自PIC計劃、加薪補貼計劃及特別就業補貼計劃的現金津貼減少導致二零一七財年的政府補助減少；(ii) 我們於二零一七財年取消登記的乘用車數量較少，導致擁車證兌現減少；(iii) 我們於二零一七財年並無收回任何壞賬；及(iv) 我們於二零一七財年出售較少廢料導致其他減少。
5. 該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七財年我們的汽車售後服務業務量增加，令我們須向供應商採購更多材料。因此，二零一七財年的採購量能夠滿足彼等的銷售目標，從而令我們享有較高的採購折扣。
6. 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 我們的營運團隊及工場技術人員人數增加；及(ii) 就若干部門招聘更多高級主管。該增加由我們董事於二零一七財年收取的酌情花紅減少所部分抵銷。
7. 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 我們擴大車隊規模導致租賃乘用車的維護成本增加；(ii) 存貨減值及壞賬撇銷增加；(iii) 我們於籌備[編纂]時進行內部集團重組導致專業及法律費用增加；及(iv) 租金及公用事業開支增加。該等增加被辦公相關開支及茶點開支減少所部分抵銷，此乃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一七財年實施成本控制措施取得成本節省。
8. 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七財年新購69輛租賃乘用車。

財務資料

9. 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七財年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較二零一六財年處於較高水平。
10. 見本節上文「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節選部分描述—[編纂]」。
11. 該增加乃由於我們的管理層認為若干貿易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極低並於二零一七財年作出特定撥備約0.1百萬新加坡元。
12. 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過往年度超額撥備，該減少被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增加所部分抵銷。
13. 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收益增加約2.3百萬新加坡元；(ii)材料成本減少約0.3百萬新加坡元；及(iii)所得稅開支減少約0.2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被(i)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減少約0.5百萬新加坡元；(i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增加約0.6百萬新加坡元；(iii)僱員福利開支增加約0.6百萬新加坡元；(iv)其他開支增加約0.4百萬新加坡元；及(v)融資成本增加約0.2百萬新加坡元所部分抵銷。

有關我們於二零一六財年至二零一七財年之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各項目波動之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節選部分描述」。

財務資料

合併財務狀況表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三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956	12,257	10,269	359
使用權資產	–	–	–	12,301
按金	249	249	263	263
非流動資產總值	7,205	12,506	10,532	12,923
流動資產				
存貨	1,188	1,408	1,014	1,00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839	4,501	5,176	5,375
可收回稅項	65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10	4,071	3,031	2,681
流動資產總值	5,902	9,980	9,221	9,05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085	5,825	3,906	3,705
租賃負債	–	–	–	3,783
借貸	–	101	164	165
融資租賃承擔	1,050	2,268	2,210	–
即期稅項負債	78	256	330	411
流動負債總額	6,213	8,450	6,610	8,064
流動(負債淨額) / 資產淨值	(311)	1,530	2,611	993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894	14,036	13,143	13,916
非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	96	96	96	96
租賃負債	–	–	–	5,358
借貸	–	626	810	768
融資租賃承擔	3,810	7,064	4,697	–
遞延稅項負債	365	495	635	658
非流動負債總額	4,271	8,281	6,238	6,880
資產淨值	2,623	5,755	6,905	7,036
資本及儲備				
股本	–	–	17	17
儲備	2,311	5,476	6,888	7,01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2,311	5,476	6,905	7,036
非控股權益	312	279	–	–
權益總額	2,623	5,755	6,905	7,036

財務資料

有關合併財務狀況表經選定部分的討論

物業、廠房及設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二零一六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千元	%	新加坡千元	%	新加坡千元	%	新加坡千元	%
汽車	6,165	88.6	11,807	96.3	10,054	97.9	139	38.7
機器及設備	309	4.4	145	1.3	67	0.7	56	15.6
租賃物業裝修	234	3.4	141	1.1	32	0.3	18	5.0
電腦	163	2.4	138	1.1	105	1.0	138	38.4
傢俬及裝置	56	0.8	11	0.1	2	0.0	1	0.3
辦公室設備	29	0.4	15	0.1	9	0.1	7	2.0
總計	6,956	100.0	12,257	100.0	10,269	100.0	359	100.0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汽車以及機器及設備。我們的汽車以及機器及設備按可使用年期介乎5至10年予以折舊。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7.0百萬新加坡元大幅增加約5.3百萬新加坡元（或76.2%）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12.3百萬新加坡元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七財年添置69輛租賃乘用車，價值約7.4百萬新加坡元，而有關增加部分被折舊開支約1.9百萬新加坡元所抵銷。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其後減少約2.0百萬新加坡元（或16.2%）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10.3百萬新加坡元乃主要由於年內折舊開支。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減少至約0.4百萬新加坡元，乃主要由於賬面淨值約9.9百萬新加坡元之融資租賃承擔項下的汽車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

財務資料

資本支出

過往資本支出

下表載示本集團於所示年度／期間的資本支出。

	二零一六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九年 第一季度 新加坡千元
資本支出				
物業、廠房及設備				
— 汽車	4,606	7,403	21	—
— 機器及設備	156	89	22	2
— 租賃物業裝修	248	30	7	—
— 傢俬及裝置	17	1	11	—
— 辦公室設備	33	2	10	1
— 電腦	158	38	68	79
總計	5,218	7,563	139	82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資本支出主要包括為我們的汽車租賃服務購買乘用車。我們的資本支出由銀行借貸所得款項、融資租賃承擔及營運所得現金撥付。

計劃資本支出

除[編纂][編纂]的計劃用途（如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一節所披露）、資本承擔（如下文「經營租賃承擔」所披露）及本集團可能不時就本集團業務經營所需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外，本集團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重大計劃資本支出。

使用權資產

我們的使用權資產指(i)融資租賃承擔項下的汽車及(ii)經營租賃項下的租賃物業，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為約12.3百萬新加坡元。

賬面淨值約9.9百萬新加坡元之汽車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由物業、廠房及設備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賬面淨值約3.2百萬新加坡元之租賃物業的額外使用權資產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期內計提折舊開支。

存貨

我們的存貨包括提供汽車售後服務所需的乘用車零部件、配件及耗材。該等存貨因其耐久性質一般不會過時。

財務資料

由於我們增加採購零部件、配件及耗材以(i)應對二零一七財年汽車售後服務的業務量增長；及(ii)我們已儲存不同類型乘用車適用的各類零部件及配件，以確保我們能夠及時為客戶提供汽車售後服務，我們的存貨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1.2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0.2百萬新加坡元（或18.5%）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1.4百萬新加坡元。此後，我們的存貨減少約0.4百萬新加坡元（或28.0%）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1.0百萬新加坡元，原因為我們於臨近二零一八財年結束時出售的乘用車零部件及配件增加。我們的存貨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維持相對穩定，為約1.0百萬新加坡元。

我們藉助中央SAP系統在集團層面監控我們的存貨。我們藉實物盤點，加上中央SAP系統（為我們提供不同材料的實時存貨水平）存置存貨變動記錄及定期監察存貨水平。我們的倉庫員工亦定期於我們的倉儲設施進行實地盤點，以確保存貨記錄的準確性。我們透過對存貨記錄進行定期審閱密切監察我們的存貨水平。

誠如董事所認為，由於存貨屬耐久性質，過時的風險極小，我們根據對現有存貨可變現淨值的評估作出存貨減值的特定撥備。倘若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若干項目的可變現淨值低於該等項目的成本，則須計提存貨撥備。倘估計可變現淨值低於存貨項目成本，管理層會將存貨成本撇減至其可變現淨值。於各往績記錄期間末，我們的管理層透過比較乘用車零部件、配件及耗材的最新採購價格趨勢與我們的存貨清單所列的成本，估計可變現淨值。我們的董事認為，本集團存貨撥備政策屬充分。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存貨撇銷金額分別為約零、72,000新加坡元、零及零。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存貨平均週轉天數	60.0	77.3	83.7	77.4

附註：存貨平均週轉天數乃按存貨期初及期末結餘的平均值除以年／期內材料成本分別乘以365天及90天計算。

我們的存貨平均週轉天數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60.0天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77.3天，乃主要由於我們必須儲存的零部件種類增加，以盡量縮減我們服務的前置時間。我們的存貨平均週轉天數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77.3天增加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83.7天，乃主要由於我們的檢測、保養及非承保維修服務的業務量減少，導致二零一八財年我們的材料成本下降。我們的存貨平均週轉天數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減少至77.4天。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動用或出售約0.4百萬新加坡元（或38.2%）之存貨。

財務資料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三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2,079	3,784	3,410	3,585
已付按金	180	179	84	50
預付款項	158	218	1,384	1,387
應收關聯方款項	–	33	–	–
合約資產	–	–	288	332
其他應收款項	422	287	10	21
總計	2,839	4,501	5,176	5,375

貿易應收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與以下各項有關：(i) 我們進行的承保維修工作之貿易應收款項；(ii) 獲授信貸期限的客戶；及(iii) 由銀行於下一個營業日進行清算的信用卡銷售付款。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2.1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1.7百萬新加坡元（或82.0%）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3.8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 承保維修服務之貿易應收款項增加；及(ii) 二零一七財年總收益增加。

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3.8百萬港元減少約0.4百萬新加坡元（或9.9%）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約3.4百萬新加坡元。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來自承保維修服務之貿易應收款項減少。其後，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增加約0.2百萬新加坡元（或5.1%）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3.6百萬新加坡元。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來自客戶E之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償還的貿易應收款項中有約2.7百萬新加坡元（或73.6%）已於其後結清。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二零一六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千元	%	新加坡千元	%	新加坡千元	%	新加坡千元	%
承保維修服務之 貿易應收款項								
30天內	300	14.4	1,108	29.3	85	2.5	196	5.5
31至60天	46	2.2	168	4.4	51	1.5	133	3.7
61至90天	24	1.2	243	6.4	202	5.9	50	1.4
91至180天	35	1.7	177	4.7	439	12.9	282	7.9
181至365天	114	5.5	123	3.3	332	9.7	427	11.9
超過365天	173	8.3	155	4.1	357	10.5	370	10.3
小計	<u>692</u>	<u>33.3</u>	<u>1,974</u>	<u>52.2</u>	<u>1,466</u>	<u>43.0</u>	<u>1,458</u>	<u>40.7</u>
我們提供其他服務之 貿易應收款項								
30天內	649	31.2	1,164	30.8	903	26.5	695	19.3
31至60天	225	10.8	277	7.3	543	15.9	526	14.7
61至90天	57	2.8	73	1.9	248	7.3	252	7.0
91至180天	212	10.2	59	1.6	101	3.0	613	17.1
181至365天	104	5.0	103	2.7	62	1.8	39	1.1
超過365天	140	6.7	134	3.5	87	2.6	2	0.1
小計	<u>1,387</u>	<u>66.7</u>	<u>1,810</u>	<u>47.8</u>	<u>1,944</u>	<u>57.0</u>	<u>2,127</u>	<u>59.3</u>
總計	<u>2,079</u>	<u>100.0</u>	<u>3,784</u>	<u>100.0</u>	<u>3,410</u>	<u>100.0</u>	<u>3,585</u>	<u>100.0</u>

承保維修服務之貿易應收款項分別佔我們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之33.3%、52.2%、43.0%及40.7%。我們進行的承保維修服務與汽車事故產生之保險理賠相關，由保險公司向我們支付。

乘用車車主將事故中受損的乘用車交給我們維修時，可通過簽署授權書授權我們協助進行保險理賠。本集團其後將代表乘用車車主與相關保險公司處理保險理賠。

財務資料

我們並無與承保維修服務客戶訂立任何合約結算安排，原因在於：(i) 根據本集團的經驗，不同保險公司對保險理賠結算有不同的內部審批流程，且處理保險理賠所需的時間取決於事故複雜性及是否涉及人身傷害；及(ii) 乘用車車主對保險公司何時向我們作出付款並無控制權。鑒於上文說明的承保維修服務性質，我們難以釐定承保維修服務的標準信貸期。我們並無向相關保險公司提供任何信貸期，目的在於促使彼等在收到我們出具的發票後盡快結算付款。此外，根據授權書，乘用車車主已承諾就汽車事故以彌償基準承擔所有招致的成本，包括維修成本、所有開支及其他法律費用。因此，董事認為倘保險公司未能補償我們，我們可向乘用車車主提出申索，要求收回尚未償還款項。

我們提供其他服務之貿易應收款項分別佔我們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之66.7%、47.8%、57.0%及59.3%。該等貿易應收款項大部分與我們授予信貸期的客戶相關。

為盡可能降低信貸風險，管理層已組建專責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限額、信貸審批以及監督貿易應收款項信貸質素及債務人信貸記錄相關程序。本集團或會根據針對客戶背景及付款歷史的詳盡評估，授予彼等信貸期。

於接納客戶的任何信貸期請求前，我們的運營團隊將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為其釐定信貸額度。營運總監持續定期檢討客戶相關信貸額度及授予客戶的信貸期。我們的運營團隊將透過企業管理局門戶查詢客戶公司資料（包括註冊成立時間、經營狀況及破產記錄、繳足股本金額及年度備案記錄），評估客戶效度。於往績記錄期間，授予我們客戶的信貸期介乎30天至90天。我們嚴格監控未收回應收款項，以最大限度降低信貸風險。我們通常不要求任何抵押品作擔保。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收款項平均週轉天數 (就全部貿易應收款項而言)	46.1	57.4	73.0	72.2
貿易應收款項平均週轉天數 (不包括承保維修服務之 貿易應收款項)	30.1	35.3	49.1	47.2
貿易應收款項平均週轉天數 (僅就承保維修服務之 貿易應收款項而言)	285.0	230.6	228.2	276.6

附註：貿易應收款項平均週轉天數乃按貿易應收款項年／期初及年／期末結餘的平均值除以年／期內收益分別乘以365天及90天計算。

財務資料

我們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的貿易應收款項平均週轉天數分別約為46.1天、57.4天、73.0天及72.2天。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平均週轉天數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四月設立汽車事故服務台專注於承保維修工作，令我們進行的承保維修工作之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我們提供其他服務之貿易應收款項平均週轉天數分別約為30.1天、35.3天、49.1天及47.2天，處於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向該等客戶提供之信貸期內。貿易應收款項平均週轉天數（不包括承保維修服務之貿易應收款項）於往績記錄期間增加乃主要由於來自客戶E及客戶F的業務量及收益增加導致來自彼等的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所致。

承保維修服務之貿易應收款項平均週轉天數由二零一六財年的約285.0天減少至二零一七財年的約230.6天，並進一步減少至二零一八財年的約228.2天。此乃主要由於我們在二零一七財年招聘一名汽車理賠主管專門為我們收回該等尚未償還應收款項令其後的收款流程改善所致。我們承保維修服務之貿易應收款項平均週轉天數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增加至276.6天。

保險公司付款期一般較長，董事認為此乃由於保險公司處理保險理賠的內部核批程序漫長。此外，就涉及人身傷害的汽車事故而言，保險公司的慣例為結清有關汽車保險索賠的付款連同人身傷害引致的任何索賠，而解決該類索賠通常耗時較長。

董事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收款項平均週轉天數增加並無對我們的流動資金或現金流量造成重大負面影響。然而，就該等增加所涉及的風險而言，請參閱「風險因素—與我們業務有關的風險—倘我們未能及時收回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或會受到負面影響」一節。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非個別或共同地被認為已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二零一六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於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 之其後結算
	新加坡千元	%	新加坡千元	%	新加坡千元	%	新加坡千元	%	新加坡千元
承保維修服務之 貿易應收款項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197	9.5	129	3.4	-	-	28	0.8	28
已逾期但未減值：									
少於60天	149	7.2	1,147	30.3	250	7.3	305	8.5	257
61至90天	24	1.1	243	6.4	89	2.6	46	1.3	38
91至180天	35	1.7	177	4.7	439	12.9	282	7.9	247
181至365天	114	5.5	123	3.3	331	9.7	427	11.9	320
超過365天	173	8.3	155	4.1	357	10.5	370	10.3	171
	<u>495</u>	<u>23.8</u>	<u>1,845</u>	<u>48.8</u>	<u>1,466</u>	<u>43.0</u>	<u>1,430</u>	<u>39.9</u>	<u>1,033</u>
小計	<u>692</u>	<u>33.3</u>	<u>1,974</u>	<u>52.2</u>	<u>1,466</u>	<u>43.0</u>	<u>1,458</u>	<u>40.7</u>	<u>1,061</u>
我們提供其他服務之 貿易應收款項									
既未逾期亦未減值	280	13.5	654	17.3	893	26.1	407	11.4	262
已逾期但未減值：									
少於60天	634	30.5	808	21.3	608	17.8	1,076	30.0	733
61至90天	43	2.1	68	1.8	246	7.2	358	10.0	347
91至180天	195	9.4	44	1.2	57	1.7	271	7.5	207
181至365天	97	4.6	102	2.7	53	1.6	13	0.3	8
超過365天	138	6.6	134	3.5	87	2.6	2	0.1	19
	<u>1,107</u>	<u>53.2</u>	<u>1,156</u>	<u>30.5</u>	<u>1,051</u>	<u>30.9</u>	<u>1,720</u>	<u>47.9</u>	<u>1,314</u>
小計	<u>1,387</u>	<u>66.7</u>	<u>1,810</u>	<u>47.8</u>	<u>1,944</u>	<u>57.0</u>	<u>2,127</u>	<u>59.3</u>	<u>1,576</u>
總計	<u>2,079</u>	<u>100.0</u>	<u>3,784</u>	<u>100.0</u>	<u>3,410</u>	<u>100.0</u>	<u>3,585</u>	<u>100.0</u>	<u>2,637</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分別佔我們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約77.0%、79.3%、73.9%及87.8%。於各往績記錄期間，有關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主要與(i)保險公司；(ii)與本集團有持續業務關係的客戶；及(iii)已安排進度付款的客戶有關。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比例相對較高主要是由於(i)承保維修工作的貿易應收款項增加；及(ii)與客戶F的保修相關業務增加令來自該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根據我們與該等客戶的過往經驗及對彼等目前信貸質素的評估，董事認為毋須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相關原因為(i)董事基於相關客戶與我們之間的往績記錄對該等客戶的信貸質素持有信心。就承保維修服務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保險公司受新加坡金融管理局監管且彼等為與我們擁有良好付款歷史的知名國際公司；而就我們所提供的其他服務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有56.6%乃與和我們關係穩定的前五大客戶有關；及(ii)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一直持續收到其他相關客戶的結款。因此，董事認為，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認為可收回該等款項。

為確保我們的收款程序流暢有效，我們自二零一八年一月起已採納以下政策：(i)我們的財務部須每月編製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報告；及(ii)我們的行政總裁、營運總監及財務總監會每月舉行會議審閱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報告，以(i)確保採取足夠措施收回已逾期的項目；(ii)解決有爭議的項目；(iii)對收回存疑的項目計提減值；及(iv)決定撤銷不可能收回的項目。就應收保險公司之逾期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我們的汽車事故服務台將與該等公司聯絡；就應收個人客戶的逾期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我們的服務顧問主管將與彼等聯絡；就應收企業客戶的逾期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我們的財務部將直接與彼等各自的財務部門聯繫對接。除應收保險公司的逾期貿易應收款項外，本集團可能會於(i)貿易應收款項逾期超過180天且客戶已失聯；或(ii)董事認為有關應收款項或客戶為難以處理時委任收賬員（如必要）。

董事在計及以下因素後，認為我們經改善的內部監控政策及程序在提升本集團日後管理收回風險的能力方面卓有成效：(i)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產生自其他服務的尚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中有約1.6百萬新加坡元（或74.0%）其後已獲清償，且我們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產生自承保維修服務的尚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中有約1.1百萬新加坡元（或72.8%）其後亦已獲清償；(ii)董事察知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一直不斷收到逾期365天的逾期貿易應收款項的付款；及(iii)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並無於向客戶收回貿易應收款項時經歷任何嚴重困難。

我們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算貿易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我們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使用撥備矩陣並參考我們客戶的過往逾期經驗及有關各客戶敞口的當前市況估計。預期信貸虧損亦包含前瞻性資料，其參考可能影響我們客戶清償應收款項的能力的一般宏觀經濟狀況。我們根據個別重大客戶或個別不屬重大的客戶共同的賬齡情況確認貿易應收款項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財務資料

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我們選擇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准許的簡化方法，其准許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使用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我們按共有的信貸風險特徵及逾期天數計量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即期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虧損率評估為0.1%。逾期90天內及逾期180天以內的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虧損率分別評估為1%及2%。就逾期超過180天及逾期365天以內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率評估為5%，超過365天則評估為10%。

下表載列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的減值虧損之變動：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於年／期初	248	110	193	210
減值撥備	27	115	93	19
減值撥回	(165)	–	(16)	(18)
撇銷撥備	–	(32)	(60)	–
	<u>110</u>	<u>193</u>	<u>210</u>	<u>211</u>
於年／期末	110	193	210	211

由於管理層認為結餘的可收回性極低，故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確認撥備總額約51,000新加坡元、0.1百萬新加坡元、98,000新加坡元及0.1百萬新加坡元。就餘下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應用簡化方法對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分別就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作出撥備總額約59,000新加坡元、72,000新加坡元、0.1百萬新加坡元及0.1百萬新加坡元。

我們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分別錄得減值虧損約27,000新加坡元、0.1百萬新加坡元、93,000新加坡元及19,000新加坡元。由於(i)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有關貿易應收款項與結算記錄欠佳的客戶有關，且預期僅可收回部分貿易應收款項；及(ii)本集團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應用簡化方法對預期信貸虧損作出撥備，故已作出減值撥備。

由於有關貿易應收款項與已破產或結業的客戶有關，我們已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分別撇銷壞賬零、約32,000新加坡元、零及零。

合約資產

合約資產產生自本集團已提供但尚未開具賬單的相關服務。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錄得合約資產約0.3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我們已進行36項承保維修工作但相關保險公司於期末尚未完成核實。

財務資料

應收關聯方款項

我們的應收關聯方款項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零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32,500新加坡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的一名董事借款所致。由於董事悉數償還借款，我們的應收關聯方款項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至零。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有應收關聯方款項已結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三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淨額	1,401	1,203	748	677
其他應付款項	177	3,663	1,556	1,401
合約負債	2,397	–	–	–
應計開支	566	516	1,321	1,411
已收客戶按金	37	71	79	62
應付商品及服務稅	157	222	202	154
應付股東款項	350	150	–	–
總計	5,085	5,825	3,906	3,705

貿易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1.4百萬新加坡元減少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1.2百萬新加坡元，其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一步減少至約0.7百萬新加坡元。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維持相對穩定，為約0.7百萬新加坡元。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加快向供應商付款。以下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三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千元
30天內	536	460	362	331
31至60天	426	410	251	201
61至90天	233	187	121	132
超過90天	206	146	14	13
總計	1,401	1,203	748	677

財務資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貿易應付款項平均週轉天數	89.3	77.6	67.4	54.7

附註：貿易應付款項平均週轉天數乃按貿易應付款項年／期初及年／期末結餘的平均值除以年／期內材料總成本分別乘以365天及90天計算。

我們通常會獲供應商授予30天至60天的信貸期。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平均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一般長於供應商授予我們的信貸期。此主要由於我們於二零一六財年及二零一七財年動用大量現金採購租賃乘用車，而且我們的董事已決定稍微延遲向供應商付款以避免我們的資金流動性出現壓力。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89.3天下降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77.6天並進一步下降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67.4天。此乃主要由於我們的應付貿易款項減少，同時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材料成本維持相對穩定。我們已加快向供應商付款，以維持我們與彼等的良好關係，原因為我們的流動資金(i)於緊接二零一七財年年底前Chong先生、林慧娟女士、吳女士及Seow先生注資約1.6百萬新加坡元；及(ii)禧盈國際於二零一八財年注資約1.7百萬新加坡元後得到改善。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減少至54.7天。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並無拖欠貿易應付款項的付款。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五大供應商保持穩定且我們一般與供應商保持良好關係。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供應商及採購－供應商」一段。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償還的貿易應付款項約0.6百萬新加坡元（或90.6%）已於其後結清。

其他應付款項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主要涉及代客戶F就其汽車保修計劃收取的保費及應付客戶F的分期付款。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0.2百萬新加坡元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3.7百萬新加坡元。該大幅增加乃主要由於(i)我們與客戶F的合作要求我們以分期付款方式向客戶F轉讓我們就汽車保修計劃收到的預收保費，且我們將有關預收保費分類為其他應收款項，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額為1.5百萬新加坡元；(ii)當客戶簽約參加客戶F的汽車保修計劃時，我們代客戶F收取保費，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額為1.5百萬新加坡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客戶－我們與客戶F的汽車保修轉讓協議」一段；及(iii)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就若干長期租賃乘用車向客戶E預收租金付款約0.2百萬新加坡元。

財務資料

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減少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1.6百萬新加坡元乃由於向客戶F還款。我們的其他應付款項進一步減少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1.4百萬新加坡元乃由於(i)二零一九年三月並無向客戶E發出預付租金賬單及(ii)來自業主的預付租金賬單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被重新分類。

合約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合約負債約為2.4百萬新加坡元，主要與我們於二零一六財年提供的汽車保修計劃有關。然而，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我們根據新加坡金融管理局的規定重整我們的汽車保修計劃並與客戶F合作。根據合作協議，我們已將我們出售的所有未完結汽車保修協議及預收保修費分期轉讓予客戶F。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客戶－我們與客戶F的汽車保修轉讓協議」一段。

應計開支

我們的應計開支主要包括我們的應計[編纂]。我們的應計[編纂]指與[編纂]有關的[編纂]撥備，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分別為約[編纂]、[編纂]新加坡元及[編纂]新加坡元。

應付股東款項

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付股東款項為約350,000新加坡元。我們分別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及二零一六年二月共向Lee先生借入350,000新加坡元，並於二零一五年四月自林芳芳女士進一步借入150,000新加坡元。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向Lee先生還款150,000新加坡元。該等股東貸款屬無抵押、按每年2.5%至6.5%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我們應付股東款項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至約150,000新加坡元，並由於向Lee先生償還股東貸款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一步減少至零。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有應付股東款項均已結清。

財務資料

債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債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三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千元	七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債務					
非流動					
銀行借貸	-	626	810	768	708
融資租賃承擔	3,810	7,064	4,697	-	-
租賃負債	-	-	-	5,358	4,281
流動					
銀行借貸	-	101	164	165	168
融資租賃承擔	1,050	2,268	2,210	-	-
租賃負債	-	-	-	3,783	3,638
總計	4,860	10,059	7,881	10,074	8,795

董事確認，於往績記錄期間及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違反與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有關的財務契諾或其他重大契諾，且本集團於支付其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方面並無重大違約。

銀行借貸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銀行借貸到期情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三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千元	七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按要求或一年內	-	101	164	165	168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	105	171	172	175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	340	556	564	533
超過五年	-	181	83	32	-
總計	-	727	974	933	876

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止七個月，我們銀行借貸包括有期貸款，其分別按每年介乎3.3%至3.5%、3.5%至4.1%、3.5%至4.3%及4.1%至4.3%之浮動利率計息。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即就債務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尚未償還銀行借貸總額分別為約0.7百萬新加坡元、1.0百萬新加坡元、0.9百萬新加坡元及0.9百萬新加坡元。我們所有銀行借貸均以新加坡元計值。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大部分銀行借貸為長期銀行貸款，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分別為約0.6百萬新加坡元、0.8百萬新加坡元、0.8百萬新加坡元及0.8百萬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銀行借貸乃由(i)我們其中一名董事所提供的個人擔保及(ii)我們其中一名股東物業的二次法定按揭（統稱「擔保及按揭」）作抵押。擔保及按揭預期將於[編纂]後悉數解除或由公司擔保取代。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會計師報告附註20。

租賃負債

如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a)所述，我們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因此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租賃於本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內以資產（就使用權而言）及金融負債（就付款責任而言）的形式確認。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我們的租賃負債分別為約9.1百萬新加坡元及7.9百萬新加坡元。我們的租賃負債包括(i)我們汽車的租賃承擔及(ii)我們於物業租賃下的租賃付款責任。

下表載列我們租賃負債於所示日期的到期情況：

	汽車 租賃承擔 新加坡千元	租賃物業之 租賃負債 新加坡千元	總計 新加坡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			
1年內	2,201	1,582	3,783
1年後但2年內	2,175	1,114	3,289
2年後但5年內	1,974	95	2,069
總計	6,350	2,791	9,141

財務資料

	汽車 租賃承擔 新加坡千元	租賃物業之 租賃負債 新加坡千元	總計 新加坡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1年內	2,226	1,412	3,638
1年後但2年內	2,162	845	3,007
2年後但5年內	1,274	–	1,274
總計	<u>5,662</u>	<u>2,257</u>	<u>7,919</u>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汽車租賃承擔由相關乘用車及有關期間我們其中一名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作抵押。我們其中一名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預期將於[編纂]後悉數解除或由公司擔保取代。

融資租賃承擔

我們的融資租賃承擔與購置作汽車租賃服務用途的乘用車有關，其以新加坡元計值，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及二零一八財年之實際年利率介乎1.58%至2.78%。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融資租賃承擔總額分別為約4.9百萬新加坡元、9.3百萬新加坡元及6.9百萬新加坡元。融資租賃承擔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4.4百萬新加坡元（或92.0%）乃主要由於就購買69輛租賃乘用車產生的新融資租賃，被我們年內還款部分抵銷。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生效，我們賬面淨值約6.9百萬新加坡元的融資租賃承擔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被重新分類為租賃負債。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融資租賃承擔到期情況（不考慮任何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影響）。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不超過1年	1,050	2,268	2,210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3,714	7,003	4,697
超過5年	96	61	–
總計	<u>4,860</u>	<u>9,332</u>	<u>6,907</u>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融資租賃承擔由相關乘用車及有關期間我們其中一名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作抵押。我們其中一名董事提供的個人擔保預期將於[編纂]後悉數解除或由公司擔保取代。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會計師報告附註21。

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我們可獲得銀行借貸融資總額為1.6百萬新加坡元，其中0.4百萬新加坡元尚未動用。董事確認，我們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任何有關重大債務融資的進一步計劃。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任何已發行及尚未償還或同意發行貸款資本、銀行透支、貸款或其他類似債務、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債權證、按揭、押記、租購承擔、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關聯方交易

除本節「有關合併財務狀況表經選定部分的討論－合約資產－應收關聯方款項」及「有關合併財務狀況表經選定部分的討論－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股東款項」段落及會計師報告附註28所披露者外，董事確認，該等交易乃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及／或有關條款對本集團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獲得者，且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我們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現金之主要用途為及預期將繼續為經營成本及投資活動。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主要透過合併內部資源、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以及股權方式（如發行可換股貸款）所得現金滿足我們流動資金需求。

我們定期監察我們現金流量及現金結餘，並努力維持在可滿足我們營運資金需求的最佳流動資金水平，同時令業務規模及擴張處於穩健水平。除我們自商業銀行所獲得之一般銀行貸款外，我們預期於不久未來不會有任何重大外部債務融資計劃。

經計及我們現時可獲得之財務來源，包括我們現有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來自運營之現金流量及[編纂]之[編纂]，董事認為，我們有足夠營運資金滿足我們現時需求，並能夠達致本文件日期開始未來至少十二個月我們業務之承擔。

財務資料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之合併現金流量表概要：

	二零一六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財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第一季度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第一季度 新加坡千元
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	1,911	2,224	93	100	250
營運資金變動後之					
經營現金流量	2,887	3,273	184	(880)	842
已付利息	(102)	(308)	(328)	(86)	(10)
(已付所得稅) / 所得稅退還	(219)	55	(122)	-	(15)
經營活動所得 / (所用)					
現金淨額	2,566	3,020	(266)	(966)	81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099)	(786)	(102)	(8)	(82)
融資活動(所用) / 所得 現金淨額	(776)	27	(672)	1,514	(1,08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變動淨額	691	2,261	(1,040)	540	(350)
於年 / 期初之現金及 現金等值物	1,119	1,810	4,071	4,071	3,031
於年 / 期末之現金及 現金等值物	1,810	4,071	3,031	4,611	2,681

經營活動所得 / (所用) 現金流量

我們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主要指就我們提供的服務收取的現金及購置材料的付款以及各類開支(如勞工成本、經營開支及行政開支)。

於二零一六財年，我們錄得經營活動所得正現金流量約2.6百萬新加坡元。該款項乃將非現金項目約1.3百萬新加坡元(包括折舊)加回我們的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約1.9百萬新加坡元而達致。得出的金額約3.2百萬新加坡元即我們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其後就(i)營運資金減少淨額約0.3百萬新加坡元；(ii)已付所得稅淨額約0.2百萬新加坡元及(iii)已付利息約0.1百萬新加坡元作出調整。營運資金淨減少乃由於(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0.9百萬新加坡元，此乃因貿易應收款項隨著我們業務的增長而增加所致；及(ii)存貨增加約0.3百萬新加坡元，此乃因累積零部件、配件及耗材以支持我們業務的增長所致，而部分被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0.9百萬新加坡元(乃主要因本集團於二零一六財年從自有汽車保修計劃收到更多保修費導致合約負債增加所致)所抵銷。

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七財年，我們錄得經營活動所得正現金流量約3.0百萬新加坡元。該款項乃將非現金項目約2.4百萬新加坡元（包括折舊）加回我們的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約2.2百萬新加坡元而達致。得出的金額約4.6百萬新加坡元即我們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其後就(i)營運資金減少淨額約1.4百萬新加坡元；(ii)由於二零一六財年之實際應課稅收入少於我們於該年申報的估計應課稅收入，退回所得稅淨額約0.1百萬新加坡元及(iii)已付利息約0.3百萬新加坡元作出調整。營運資金淨減少乃由於(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1.8百萬新加坡元，此乃因承保維修服務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增加所致；及(ii)存貨增加約0.3百萬新加坡元，此乃因累積零部件、配件及耗材以支持我們業務的增長所致，而部分被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0.7百萬新加坡元（乃主要因本集團代表客戶F在客戶簽署客戶F的汽車保修計劃時收取費用導致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所致）所抵銷。

於二零一八財年，我們錄得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約0.3百萬新加坡元。該金額乃透過在我們的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約93,000新加坡元中加回非現金項目約2.4百萬新加坡元（包括折舊及利息開支）而達致。得出的金額約2.5百萬新加坡元即我們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的正現金流量，其後就(i)營運資金減少淨額約2.3百萬新加坡元；及(ii)已付利息及所得稅約0.5百萬新加坡元作出調整。營運資金淨減少乃由於(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0.8百萬新加坡元，此乃因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化[編纂]的權益部分導致預付款項增加，有關增加由來自承保維修服務之貿易應收款項減少所部分抵銷；及(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1.9百萬新加坡元，此乃主要因(a)我們的流動資金狀況於我們的[編纂]前投資者注資後得以改善，而為維持與供應商的良好業務關係，我們加快向彼等付款導致貿易應付款項減少及(b)向客戶F還款令其他應付款項減少，其部分被存貨減少約0.4百萬新加坡元所抵銷，原因是我們於二零一八財年銷售更多乘用車零部件及配件。

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我們錄得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約0.8百萬新加坡元。該金額乃透過在我們的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約0.3百萬新加坡元中加回非現金項目約0.9百萬新加坡元（包括折舊及利息開支）而達致。得出的金額約1.2百萬新加坡元即我們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的正現金流量，其後就(i)營運資金減少淨額約0.4百萬新加坡元；及(ii)已付利息及所得稅約25,000新加坡元作出調整。營運資金淨減少乃由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0.2百萬新加坡元，此乃因(i)來自客戶E的貿易應收款項增加；(ii)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資本化[編纂]的權益部分導致預付款項增加；及(i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0.2百萬新加坡元，乃主要由於(a)二零一九年三月並無向客戶E發出預付租金賬單及(b)來自業主的預付租金賬單因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被重新分類，令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財務資料

有關於往績記錄期間影響我們除所得稅開支及營運資金前溢利的主要項目的進一步詳情，請分別參閱本節「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節選部分描述」及「有關合併財務狀況表經選定部分的討論」段落。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

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主要指用於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現金以及由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取的所得款項。

於二零一六財年，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約1.1百萬新加坡元，此乃由於為我們的汽車租賃服務購買乘用車。

於二零一七財年，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約0.8百萬新加坡元，此乃由於為我們的汽車租賃服務購買乘用車，部分被出售若干租賃乘用車的所得款項約0.4百萬新加坡元所抵銷。

於二零一八財年，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約0.1百萬新加坡元，此乃由於購買電腦、軟件及硬件。

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我們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約82,000新加坡元，此乃由於購買電腦、軟件及硬件。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

我們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主要包括(i)可換股貸款所得款項；(ii)償還及提取銀行借貸；(iii)償還融資租賃承擔；(iv)分派股息；及(v)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於二零一六財年，我們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約0.8百萬新加坡元，乃由於(i)償還融資租賃承擔約0.6百萬新加坡元；(ii)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約0.1百萬新加坡元；及(iii)已付股息約38,000新加坡元所致。

於二零一七財年，我們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約27,000新加坡元，乃由於(i)Chong先生、吳女士、林慧娟女士及Seow先生注資約1.6百萬新加坡元；及(ii)提取銀行借貸淨額0.7百萬新加坡元，其部分被(i)償還融資租賃承擔約1.9百萬新加坡元；及(ii)已付股息約0.4百萬新加坡元所抵銷。

於二零一八財年，我們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約0.7百萬新加坡元，乃由於(i)償還融資租賃承擔約2.3百萬新加坡元；及(ii)本集團收購Optima Carz餘下45%股權約0.3百萬新加坡元，其部分被(i)禧盈國際注資約1.7百萬新加坡元；及(ii)提取銀行借貸淨額約0.2百萬新加坡元所抵銷。

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我們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約1.1百萬新加坡元，乃由於償還租賃負債。

財務資料

流動（負債淨額）／資產淨值

下表列載於下列所示日期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及負債明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三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千元	七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存貨	1,188	1,408	1,014	1,001	915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839	4,501	5,176	5,375	5,478
可收回稅項	65	-	-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10	4,071	3,031	2,681	3,092
流動資產總值	5,902	9,980	9,221	9,057	9,48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5,085	5,825	3,906	3,705	3,887
租賃負債	-	-	-	3,783	3,638
借貸	-	101	164	165	168
融資租賃承擔	1,050	2,268	2,210	-	-
即期稅項負債	78	256	330	411	596
流動負債總額	6,213	8,450	6,610	8,064	8,289
流動（負債淨額）／資產淨值	(311)	1,530	2,611	993	1,196

我們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流動負債淨額約0.3百萬新加坡元，乃主要由於我們在二零一六財年購買乘用車導致融資租賃承擔的流動部分增加。

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約0.3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1.8百萬新加坡元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資產淨值約1.5百萬新加坡元，乃主要由於(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約2.2百萬新加坡元，其中約1.6百萬新加坡元乃由於Chong先生、吳女士、林慧娟女士及Seow先生作出注資；(i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1.7百萬新加坡元，乃主要由於產生自承保維修服務的貿易應收款項增加；及(iii) 存貨增加約0.2百萬新加坡元，其中部分被(i) 因我們於二零一七財年為汽車租賃業務購入更多乘用車導致融資租賃承擔增加1.2百萬新加坡元；(ii)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約0.8百萬新加坡元；(iii) 即期稅項負債增加約0.2百萬新加坡元；及(iv) 銀行借貸增加約0.1百萬新加坡元所抵銷。

財務資料

我們流動資產淨值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1.5百萬新加坡元增加約1.1百萬新加坡元（或70.7%）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2.6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0.7百萬新加坡元；及(ii)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約1.9百萬新加坡元，其中部分被(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約1.1百萬新加坡元；及(ii)存貨減少約0.4百萬新加坡元所抵銷。

我們流動資產淨值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2.6百萬新加坡元減少約1.6百萬新加坡元（或62.0%）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約1.0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我們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起須確認租賃物業之租賃負債的流動部分約1.6百萬新加坡元。

我們流動資產淨值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增至約1.2百萬新加坡元，主要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約0.4百萬新加坡元。

我們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均處於淨資產及淨流動資產狀態。

有關於往績記錄期間影響我們流動資產淨值的主要項目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節「有關合併財務狀況表經選定部分的討論」。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作為承租人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之經營租賃承擔：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新加坡千元
應付未來最低租賃付款：				
一年內	1,325	1,235	1,773	—
第二年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1,799	683	1,625	—
總計	3,124	1,918	3,398	—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其租賃物業應付的租金。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服務中心及噴塗工場」一節。

本集團為其租賃下持作自用物業的承租人，該等租賃之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本集團使用經修訂追溯法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根據該方法，本集團調整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期初結餘，以確認該等租賃相關租賃負債。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未來租賃付款將根據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a)所載政策於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租賃負債。

財務資料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作為出租人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之經營租賃承擔：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六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七年 新加坡千元	二零一八年 新加坡千元	三月三十一日 新加坡千元
一年內	2,421	2,305	2,097	2,149
第二年至第五年	4,457	3,347	2,130	1,887
	<u>6,878</u>	<u>5,652</u>	<u>4,227</u>	<u>4,036</u>

經營租賃收入指本集團就其長期租賃服務應收的租金。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我們的業務－汽車租賃服務－長期租賃」一段。

於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二零一八財年及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提供汽車租賃服務的收益分別約為0.6百萬新加坡元、2.3百萬新加坡元、2.5百萬新加坡元及0.6百萬新加坡元。有關波動之討論，請參閱本節「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節選部分描述－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益－汽車租賃服務」一段。

合約及資本承擔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合約及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我們並無就向任何第三方之付款責任而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尚未解除的擔保。

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交易。

財務資料

關鍵財務比率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及所示日期之經營業績的關鍵財務比率概要：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截至二零一九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三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純利率	8.7%	10.2%	不適用 (附註7)	3.0%
流動比率 (附註1)	0.9	1.2	1.4	1.1
資本負債比率 (附註2)	1.9	1.7	1.1	1.4
淨債務權益比率 (附註3)	1.2	1.0	0.7	0.7
利息覆蓋率 (附註4)	19.7	8.2	1.3 (附註7)	3.4
總資產回報率 (附註5)	10.9%	8.5%	不適用 (附註7)	不適用 (附註8)
股本回報率 (附註6)	54.5%	33.1%	不適用 (附註7)	不適用 (附註8)

附註：

1. 流動比率按各年末的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計算。
2. 資本負債比率按各年末的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債務總額包括所有銀行借貸、融資租賃承擔及租賃負債，並排除性質為經常賬目的應付關聯方款項。
3. 淨債務權益比率按各年末的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債務淨額包括所有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 利息覆蓋率按各年度的除息稅前溢利除以利息開支計算。
5. 總資產回報率按各年度溢利除以各期末的總資產再乘以100.0%計算。
6. 股本回報率按各年度溢利除以各期末的權益總額再乘以100.0%計算。
7. 由於非經常性[編纂]，本集團於二零一八財年錄得虧損。
8. 比率無意義，乃因期內純利僅指有關年度三個月的溢利。

財務資料

流動比率

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0.9倍增加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2倍。該增加乃主要由於(i)Chong先生、林慧娟女士、吳女士及Seow先生的注資約1.6百萬新加坡元；及(ii)存貨及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1.9百萬新加坡元。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增加至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4倍。有關增加乃主要由於禧盈國際注資約1.7百萬新加坡元。

本集團的流動比率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減少至1.1倍，乃由於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起而須確認租賃物業之租賃負債的流動部分約1.6百萬新加坡元。

資本負債比率

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9倍減少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7倍。有關減少乃主要由於二零一七財年溢利增加0.5百萬新加坡元（或33.4%）；及(ii)由於二零一七財年Chong先生、林慧娟女士、吳女士及Seow先生的注資，我們的股本增加約1.6百萬新加坡元。該增加部分被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增加約5.2百萬新加坡元（或107.0%）所抵銷。

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隨後減少至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1倍，主要由於年內禧盈國際注資約1.7百萬新加坡元及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增加至1.4倍，乃由於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就我們的租賃物業確認租賃負債。

淨債務權益比率

本集團的淨債務權益比率由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2倍輕微減少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1.0倍。該減少乃主要由於(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約2.3百萬新加坡元（或124.9%）；(ii)我們的股本因二零一七財年Chong先生、林慧娟女士、吳女士及Seow先生注資而增加約1.6百萬新加坡元（或137.0%）；及(iii)我們二零一七財年的年內溢利增加約0.5百萬新加坡元（或33.4%）。該增加部分被二零一七財年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增加5.2百萬新加坡元（或107.0%）所抵銷。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債務權益比率進一步減少至0.7倍，乃主要由於年內禧盈國際注資約1.7百萬新加坡元及償還融資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淨債務權益比率維持穩定於0.7倍。

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高淨債務權益比率乃主要由於擴充乘用車車隊以開展汽車租賃業務的融資租賃承擔增加。根據新加坡金融管理局於往績記錄期間制定的規例，對於公開市場價值20,000新加坡元或以下的汽車，汽車買家可獲得的最高貸款量最多為汽車購買價的70%，而對於公開市場價值高於20,000新加坡元的汽車，則最高貸款量為60%。因此，我們通常須以現金提供汽車公開市場價值的20%至30%作為首期，而餘下部分則透過融資租賃承擔提供資金。

財務資料

利息覆蓋率

本集團的利息覆蓋率由二零一六財年的19.7倍減少至二零一七財年的8.2倍。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的銀行借貸及融資租賃承擔增加導致我們的融資成本增加約0.2百萬新加坡元（或202.0%）。該增加相較我們二零一七財年除息稅前溢利的增幅超出約0.5百萬新加坡元（或25.8%）。

本集團的利息覆蓋率於二零一八財年減少至1.3倍，乃由於一次性[編纂]。

本集團的利息覆蓋率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為3.4倍，乃由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除所得稅開支前溢利增加。

總資產回報率

本集團的總資產回報率由二零一六財年的10.9%減少至二零一七財年的8.5%。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資產總值增加約9.3百萬新加坡元（或71.6%），原因為(i)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約5.3百萬新加坡元；(ii)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約1.7百萬新加坡元；及(ii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約2.3百萬新加坡元。

股本回報率

本集團的股本回報率由二零一六財年的54.5%下降至二零一七財年的33.1%。該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的股本因Chong先生、林慧娟女士、吳女士及Seow先生於二零一七財年作出注資超過本集團二零一七財年溢利的增幅約0.5百萬新加坡元（或33.4%）而增加約1.6百萬新加坡元（或137.0%）。

資本管理及金融風險管理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架構的目的旨在保障我們持續經營的能力，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及為其他股東帶來利益，維持最佳資本架構及減少資本成本，支持本集團穩健發展。本集團根據資本負債比率監控我們的資本架構。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1。

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信貸風險、利率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貨幣風險。有關我們金融風險管理政策及慣例的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1。

股息

本公司自其註冊成立以來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二零一六財年、二零一七財年及二零一八財年的股息指下列附屬公司於重組前向其當時唯一股東宣派的中期股息：

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我們的營運附屬公司之一Optima Carz向其當時的股東Optima Werkz及周先生分別宣派中期股息約150,000新加坡元。

財務資料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我們的營運附屬公司之一 Optima Carz 向其當時的股東 Optima Werkz 及周先生分別宣派中期股息約220,000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八日，我們的營運附屬公司之一 Optima Carz 向其當時的股東 Optima Werkz 及周先生宣派中期股息約150,000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日，我們的營運附屬公司之一 Optima Werkz 向其當時的股東 Lee 先生、洪先生、徐先生及林芳芳女士分別宣派中期股息約200,000新加坡元。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十四日，我們的營運附屬公司之一 Optima Carz 向其當時的股東 Optima Werkz 宣派中期股息約200,000新加坡元。

無特定股息派付率

宣派及派付未來股息將由董事會參考若干因素後釐定，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經營及財務表現、盈利能力、業務發展、前景、資本需求以及經濟前景。根據公司法及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宣派股息，惟有關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的金額。董事會可在組織章程細則的規限下不時向股東派付其鑒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及溢利而認為合理的中期股息。此外，董事會亦可不時於其認為合適的日期自其認為合適的本公司可供分派資金中宣派及派付其認為合適金額的特別股息。過往股息派付未必是未來股息趨勢的指標。我們並無任何預先釐定的股息派付率。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十四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投資控股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任何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

GEM 上市規則第17章規定的披露事項

董事確認，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等並無知悉任何倘彼等須遵守 GEM 上市規則第17.15至17.21條規定而須根據 GEM 上市規則第17.15至17.21條作出披露的情況。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除有關[編纂]的開支外，於往績記錄期間後及直至本文件日期，本集團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或前景並無任何重大不利變動。